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 年 08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饶陆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志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翁丽华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半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5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3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55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0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科陆电子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科陆能源	指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芯珑电子	指	深圳芯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百年金海	指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车电网	指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润峰格尔木	指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特变电工格尔木	指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中核国缆	指	中核国缆宣化县新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孙公司
杭锦后旗	指	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托克逊	指	托克逊县东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孙公司
哈密源和	指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国能电池	指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董事会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陆电子	股票代码	00212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科陆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Clou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zclo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饶陆华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幼平	古文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22 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22 楼
电话	0755-26719528	0755-26719528
传真	0755-26719679	0755-26719679
电子信箱	huangyouping@szclou.com	guwen@szclou.com

### 三、其他情况

####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14,521,152.18	929,816,366.58	4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531,729.36	68,310,263.00	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994,377.48	58,532,800.82	-1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4,108,809.83	-313,306,480.87	-0.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8	0.1618	-61.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7	0.1617	-61.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	3.99%	-0.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146,610,024.75	10,312,977,195.80	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83,780,687.43	2,322,801,417.41	2.63%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456.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024,276.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7,948.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92,057.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02,272.92	
合计	21,537,351.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概述

2016 年上半年，中国经济机遇与挑战并存。报告期内，公司围绕 2016 年年度经营计划目标 and 公司发展战略方针，积极应对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组织公司上下攻坚克难，在市场营销、技术研发、质量管理、成本控制等方面夯实基础，完善产业链配套，积极寻求新突破，促成重点项目落地，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31,452.12万元，比上年同比增加41.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353.1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64%。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314,521,152.18	929,816,366.58	41.37%	本期集成电路、自动化设备、智慧城市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874,049,279.13	627,101,532.37	39.38%	本期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29,457,295.86	84,444,495.75	53.30%	①积极开拓新的产品领域，增加市场投入；②芯珑电子、百年金海同比新增费用（2015.11 月完成收购）；
管理费用	185,257,666.59	120,346,319.09	53.94%	①加大对充电站（桩）、车电网等新兴产品的研发投入；②员工数量及薪酬水平增加；③芯珑电子、百年金海同比新增费用（2015.11 月完成收购）；
财务费用	95,193,981.92	44,036,145.44	116.17%	本期银行融资、融资租赁规模大幅增加；
所得税费用	6,515,404.75	2,643,383.59	146.48%	①新收购百年金海、芯珑电子新增当期所得税费用；②润峰格尔木、特变电工格尔木所得税税率从免税转为减半征收；
研发投入	117,786,712.92	81,615,207.07	44.32%	①加大对充电站（桩）、储能、光伏逆变器等新兴产品的研发投入；②新增百年金海、芯珑电子 1300 万研发支出；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108,809.83	-313,306,480.87	-0.26%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净流量同比减少 80.23 万元, 主要系①智慧城市、电力工程等施工合同采购支出增加; ②本期支付招投标及光伏项目保证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327,841.61	-472,938,585.20	-95.65%	报告期内,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 45,238.93 万元, 主要系支付中核国缆、杭锦后旗、托克逊等光伏电站项目建设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4,083,689.70	893,313,375.90	33.67%	报告期内,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 30,077.03 万元, 主要系银行融资、融资租赁规模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352,961.74	107,068,309.83	-142.36%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回顾 2016 年上半年, 公司立足主业, 稳健经营, 努力拓宽销售渠道; 持续技术创新, 完善产业布局; 坚持管理革新, 强化企业文化宣传, 推动企业转型升级, 为实现全年目标任务奠定基础。报告期内重点开展和完成了如下工作:

#### 1、着力推进公司各业务模块的协同发展

报告期内, 公司充分发挥前期收购完成资产的协同效应, 进一步发挥产业链上下游优势, 通过产业链上下游串联、平台共享、资源集中配置等多种途径, 积极推进各业务模块的协同发展。

新能源汽车方面, 2016 年上半年, 公司积极拓展新能源汽车充电领域产业链, 重点布局新能源汽车的运营, 打造以车、桩联合运营为核心的充电网络智慧云平台, 实现互联网、车联网和能源互联网的融合, 构筑国内领先的电动汽车生态圈。报告期内, 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增加对参股公司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的持股权至 44%; 与大型国有企业建立深度合作, 充电桩业务覆盖全国二十多个省份。报告期内, 公司先后中标国家电网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充电设备项目, 中标总金额逾 4,000 万元。公司构建的新能源电动汽车生态圈已初具雏形。

储能方面, 随着国内风电、光伏、新能源汽车等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发电侧和售电侧的开放, 并网储能设备、电动汽车储能正成为储能市场新的增长点。报告期内, 公司积极投资储能电池、PACK, 与全球储能电池最大的供应商株式会社 LG 化学达成在中国设立合资公司的协议, 双方将合力研发、设计、建设全自动化电池模组生产线, 实现从电芯到系统的全面有效管理, 进一步增强公司储能系统在国内外储能市场的竞争力。

新能源电站方面, 报告期内, 公司投资建设的江西新余市分宜县 70MW 光伏电站项目与玉门市三十里井子风光储电网融合示范项目顺利并网发电。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已经并网发电的各类光伏、风力电站累计约为 415MW。

#### 2、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工作

2016 年上半年, 公司继续保持在智能电网领域和电工仪器仪表领域的领先地位, 重点攻关新能源领域, 以客户为中心, 进一步完善现有产品的设计理念, 通过持续自主创新、产业联盟合作等多元化机制, 不断加大研发投入, 争取产业链主动权。

主要表现为自主研发出一体式直流充电桩（双枪）、壁挂式充电桩、落地式广告屏交（直）流桩、电动汽车移动充电宝、充电桩检定装置及充电模块等一系列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成功开发四表合一集抄系统“通讯接口转换方案”、“双模块通讯方案”、“全微功率无线方案”，研发出“高效、智能、绿色”多层穿梭车仓储解决方案等一系列市场前景良好的产品与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专利 30 项，获得专利 56 项；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共申请专利 888 项，获得专利 426 项。公司的研发能力和创新水平持续提升。

### 3、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深挖管理潜能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公司各项流程进行全面梳理、优化和整合，大力推进 SAP 系统建设，规范业务流程，以适应新环境、新市场的需求，进一步做好各类风险的管控和内部控制体系的优化，积极开展内部挖潜增效工作，提升企业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

### 4、产融结合助推成长

为保证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抓住国内智能电网和新能源行业政策性好及需求快速增长的历史性机遇，公司于 2015 年开始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投资于智慧能源储能、微网、主动配电网产业化项目、科陆新能源汽车及充电网络建设与运营项目、智慧能源系统平台项目、110MW 地面光伏发电项目。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提交中国证监会审核，公司将积极推动项目的进展。此外，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成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8 亿元，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除常规的银行融资外，公司还开展了融资租赁、信托贷款等多种形式的融资手段，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2016 年下半年，公司将坚定执行既定的发展目标，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战略转型；全力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大力拓展与提高公司的产品价值链，增加盈利增长点；同时，通过自主创新设计、完善平台发展，不断增强公司创新能力，提升综合竞争能力。

##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1) 工业	1,277,899,364.93	858,250,284.52	32.84%	39.92%	37.84%	1.01%
分产品						
智能用电	609,703,997.88	435,931,580.89	28.50%	15.88%	18.66%	-1.68%
智能电网	127,231,356.68	76,814,555.19	39.63%	25.03%	3.58%	12.50%
新能源	237,164,554.64	156,877,300.48	33.85%	0.64%	5.81%	-3.23%
智慧工业	206,632,847.62	124,350,412.05	39.82%	1,043.48%	923.94%	7.03%
能源管理及服务	23,847,427.48	17,140,890.42	28.12%	19.63%	1.22%	13.08%
电力工程及服务	61,698,486.13	41,355,973.97	32.97%	818.44%	4,955.37%	-54.85%
其他	11,620,694.50	5,779,571.52	50.26%	132.21%	97.95%	8.61%
分地区						
国内	1,145,561,712.97	763,130,037.38	33.38%	37.72%	35.79%	0.95%
国外	132,337,651.96	95,120,247.14	28.12%	62.36%	56.86%	2.52%

##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核心竞争力在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 1、产业链优势

公司核心产品及解决方案覆盖了智能发电、智能储能、智能配用电、能源服务等各个环节，从电力能源的发电、输电、配电、用电、储能到能效管理云平台、电站运营管理云平台等，都能够提供完整的解决方案。公司凭借自身的产品优势和系统解决方案，先后为多项国家和地方级重点示范项目提供系统解决方案与多层次的定制化服务。公司完整的产业链布局有利于发挥各产品线的协同效应，增强整体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加快实现从设备提供商向综合能源服务商的战略转型。

### 2、技术研发优势

在面对复杂多变、低迷的宏观环境，公司的业绩仍每年保持稳步增长，这源于公司自身拥有良好的适应能力，以及顺势求变的创新力。公司在发展壮大的道路上，不断寻求自我突破，主动从内部驱动变革，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顺应市场的变化。公司不但拥有包括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技术骨干组成的研发团队，而且还云集了行业内知名专家，曾多次参与国家、行业标准的制定，在行业中具有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技术中心于2015年12月被认定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凭借持续的技术、管理创新以及对国内外发展形势的精准判断，公司始终能较好地把握市场竞争走势。

### 3、品牌影响力

品牌是企业的软实力，更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管理放在重要位置，建立起一套较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对产品设计开发、生产、服务实施全过程标准化的管理和控制。公司拥有的“科陆”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认定为“驰名商标”。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荣膺“2016中国储能产业最具有影响力企业”、“2016中国储能产业最佳微电网示范工程”、“2016中国储能产业最佳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供应商”、“全球领先储能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年度最具竞争力PCS制造商”、“最佳充电设施行业上市公司”、“年度最佳电动汽车智能充电设备供应商”、EVCS中国电动汽车充电桩“十佳龙头企业”等称号，公司首席技术专家阮海明先生作为唯一企业级代表获得“2016年度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储能应用分会优秀专家委员”殊荣。“科陆”已成为行业知名品牌，获得了客户高度认可，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 4、人才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工作，通过内部培养以及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拥有一支优秀、敬业奉献、团结稳定的管理团队及员工队伍；通过打造多元化、多层次员工发展通道，将公司的发展愿景与员工的职业生涯紧密结合，并以完善的薪酬体系、绩效管理体系和股权激励等多种方式留住核心人才，与公司共同成长、发展。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60,072,727.00	175,932,500.00	104.67%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电子产品及相关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销售（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及限制项目）；信息系	100.00%

	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科技信息咨询；工程技术咨询；电力工程调试和维护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电子产品及相关软件的生产。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电子及通信产品技术开发与应用；计算机系统集成；城市建设技术开发与应用；环境保护、资源循环利用、节能技术开发与应用；无人机器人技术研发与应用；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与运营服务；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雷工程专业设计及施工；电子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智能化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网络信息咨询；计算机信息咨询；新能源科技开发；教育科技信息咨询（不含办班及培训）；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安装、运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6月30日）；通信工程施工；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	100.00%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或另选经营场地经营）、销售电气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四川科陆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新能源发电、风力发电工程设计及咨询；送变电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投资新能源行业；电动汽车充电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上门安装；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技术咨询；电动汽车销售及租赁（不包括带操作人员的汽车租赁）^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运营；	57.14%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上门维修、技术服务；网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科技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软件设计与开发；游戏开发；网络工程、电子商务平台、软件的销售、技术支持、技术服务；网络云、数据处理与应用、数据库开发、数据统计、大数据分析、大数据应用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大数据应用相关的云平台 and 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电子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高科技产品、电子、数码科技产品；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广告业务（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增值电信业务（凭经营许可证经营）；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增值电信业务。	60.00%
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	汽车、汽车配件的研发与销售；物流信息系统技术开发及运营；物流供应链管理技术方案开发及运营；汽车租赁；国内货运代理；	44.00%

	国际货运代理；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经济信息咨询；充电设备的设计；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合同能源管理；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开发与技术咨询；二手车的销售（不含组装及报废车）；从事广告业务（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普通货运；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运营；冷藏运输。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中介除外）；系统集成；销售锂电池；货物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除外）；租赁机电设备；制造大容量动力锂电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30.00%
深圳水木华程电动交通有限公司	从事广告业务。纯电动出租旅客运输；纯电动汽车租赁、维修及技术服务；纯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经营及设施维护；提供互联网信息服务。	30.00%
国联科陆无锡新动力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的设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充电场站的建设及运营管理；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新能源汽车的充电服务；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相关机械设备的销售、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汽车及零部件、电源的销售及维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汽车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业务；停车场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2.00%
广东喜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汽车租赁；汽车零配件批发；为电动汽车提供电池充电服务；充电桩销售；充电桩设施安装、管理；电池销售；可再生能源领域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能源管理服务；公交站点管理；公路运营服务；汽车充电模块销售；汽车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00%

注：2016年8月1日，北京国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国能电池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7,279.69万元，公司对国能电池的持股比例变更为26.1%。

##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 （3）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4）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1,058.2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1.4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825.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807.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58%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 一、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125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凯石益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淳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计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44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2.50 元。截至 2010 年 10 月 29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50,350,000.00 元，扣除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28,939,217.50 元，募集资金净额 521,410,782.50 元。

截止 2010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0]14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518,824,633.00 元，其中：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90,728,190.68 元；201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96,450,367.60 元；201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84,429,277.81 元；201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78,516,335.10 元；201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47,836,583.21 元，2016 年 1-6 月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20,863,878.60 元。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2,681,734.60 元，其中募集资金活期存款账户为 12,681,734.60 元，活期存款账户中包含利息金额人民币 10,095,585.10 元。

## 二、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和 2014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463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实际控制人饶陆华及管理层周新华、邓栋、阮海明、林训先、聂志勇、黄幼平、马剑等一共 8 名自然人及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创东方慈爱投资企业（有限合伙）2 家机构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400,000.00 股股份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发行价为人民币 9.12 元/股。截至 2015 年 4 月 17 日止，本公司共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696,768,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7,596,4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9,171,600.00 元，

截止 2015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20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689,425,967.13 元，其中：201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689,275,323.36 元，2016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50,643.77 元。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其中募集资金活期存款账户为 0.00 元，活期存款账户中包含利息金额人民币 0.00 元。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3,861.00	13,861.00	273.74	12,966.36	93.5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	否	9,997.00	9,997.00	0.01	9,014.17	90.1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83.07	否	否
3、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93.00	4,993.00	0.00	4,135.95	82.8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	是	5,219.00	1,831.18	0.06	1,986.78	已变更	--	--	--	是
5、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	是	20,980.00	11,560.77	0.19	11,790.09	已变更	--	--	--	是
6、科陆电子（南昌）	否	--	12,807.05	1,812.39	11,989.12	93.6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							日			
7、补充流动资金	否	68,917.16	68,917.16	15.06	68,942.60	100.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3,967.16	123,967.16	2,101.45	120,825.07	--	--	283.07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23,967.16	123,967.16	2,101.45	120,825.07	--	--	283.0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一）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20,980.00 万元，原计划 2012 年 4 月 29 日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该项目未达到预计进度的主要原因是：水电、消防工程施工进度及天气的影响，导致项目工程建设进度延迟。2012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延期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具体内容不变。该议案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已经公司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二）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较预计进度有所滞后，主要原因是：①科陆研发中心建设地点位于科陆大厦内，科陆大厦的深基坑支护施工因地质结构复杂，施工难度大。地下情况复杂，各种管道、地下线路纵横交错，地下室施工的工程量较大，影响进度；②2011 年深圳大运会召开期间，工程曾一度停滞。以上原因导致公司无法在原计划工期内完成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的研发及办公场地、“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总部销售服务中心也位于科陆大厦内，基于相同原因，项目相应延迟。鉴于以上实际情况，公司调整了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的完成时间。</p> <p>“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主要是为了解决子公司的变频器产品产能瓶颈所设立。鉴于目前宏观经济下行导致变频器的传统应用行业需求下滑，此时进行大规模扩产建设的成本较高且风险较大，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谨慎安排募集资金项目支出，延缓实施募投项目的扩产建设内容。</p> <p>2012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同意对“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和“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调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调整后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p>									
	序号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3 年 4 月 29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2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	2012 年 10 月 29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3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012 年 10 月 29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4	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	2012 年 10 月 29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p>该议案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公司 201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三）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在成都实施。由于成都冬季多阴雨、霜冻天气，加上春节前后劳务人员不稳定、招工难等原因。在生产基地工程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之前，已规划的生产线无法投入，直接影响到整个项目投资进度。以上原因导致公司无法在原计划工期内完成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的建设。</p> <p>2012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同意对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调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调整后的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p>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9 月 30 日	
<p>该议案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已经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四) 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较预计进度有所滞后,主要原因是:①公司科陆大厦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基本完成,剩余屋面、消防和室内、外装修工程未完成。受制于项目工程与政府报建等审批程序流程超出前期预期,从而导致大厦不能如期完工并投入使用,科陆大厦投入使用的日期需向后顺延。②上述项目的实施地点位于科陆研发大厦内,由于科陆大厦建筑工程的延期,导致上述三项募投项目相应延迟。鉴于以上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的完成时间。</p> <p>调整后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p>			
序号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2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3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p>该议案于 2013 年 9 月 2 日已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五) 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的工程建设已基本完成,剩余房屋验收手续和部分室内、外装修工程未完成。由于当地政府办事程序复杂、审批流程较长,项目进度超出前期预期,从而导致工程不能如期完工并投入使用,影响项目进度。鉴于以上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项目的完成时间。</p> <p>调整后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p>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p>该议案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已经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六) 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主要是为解决子公司的变频器产品产能瓶颈所设立。2013 年世界及国内经济仍处在调整期,我国工业增速持续回落,变频器的传统应用行业整体需求持续放缓,且国内与国外品牌向中端市场扩张导致市场竞争加剧,市场容量难有大的提升,公司进行大规模投入的成本较高且风险较大,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继续调整该募集资金项目的完成时间。</p>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p>该议案于 2014 年 4 月 16 日已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七) 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位于科陆研发大厦内,截止 2014 年 7 月 28 日,科陆大厦建设工程已完成,大楼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还需要对研发设备等进行采购、安装、调试;“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产品展示厅及演示系统、客户接待室等建设内容仍在进行内部装修。鉴于以上实际情况,经公司研究讨论,拟将募投项目中“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延长,延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p>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p>该议案于2014年8月15日已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八)“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本期实现效益283.07万元，未达到预期效益；主要原因是项目产能充足，但销售量未达预期。</p> <p>(九)截止2016年6月30日，“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项目主体投资已完成，并已投入营运使用。该项目主要包括基础建设及设备的投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尾款主要用于支付基建项目尾款。</p> <p>“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项目主体目前处于验收阶段，部分已投入试生产，该项目支出主要包括生产所需的材料采购，设备购入等。</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为了更好地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拟将截止2014年6月30日“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与“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12,807.05万元变更到“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实施地点由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科技园区与深圳市龙岗工业园变更至南昌科陆工业园，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于2014年8月15日已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1年1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20,650,482.05元自筹资金。该议案于2011年2月16日已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 2011年1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1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1年2月16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8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15,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至公司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 2011年8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1年9月6日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3月5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20,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3) 2012年3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13,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p>		

	<p>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 13,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4) 2012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前提下，将总额为 6,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公司 201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 6,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5) 2013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前提下，将总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5,000 万元，占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521,410,782.50 元的 9.59%，未超过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1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4 年 8 月 11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 5,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1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根据各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进度安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确保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将 12,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转存为 6 个月的定期存款。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分别与上述银行就该闲置募集资金转存定期存单事宜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定期存款已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2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将 16,9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余额为 0.00 万元。</p>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	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科陆洲	12,807.05	1,812.39	11,989.12	93.6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与产业基地项目	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								
合计	--	12,807.05	1,812.39	11,989.12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 “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主要是为解决子公司的变频器产品产能瓶颈所设立，近几年宏观经济下行导致变频器的传统应用行业需求下滑，此时再进行大规模扩产建设的成本较高且风险较大，继续投资该项目将不利于公司的经济收益，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股东的利益。鉴于上述募投项目实施的环境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同时结合公司整体产业布局，为使得募集资金项目能够更快、更好地产生经济效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决定不再扩大“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的生产能力，将该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变更为用于“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子公司科陆变频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科陆。</p> <p>(2) “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10 月到位后，由于成都科陆洲项目工程建设部分的进度缓慢，公司在深圳龙岗制造中心充分挖掘产能，提高自动化生产程度，提高生产效率，以满足不断增加的生产订单需求。随着公司不断开拓国内外市场，龙岗制造中心已不能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产能需求。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公司计划未来将智能电表等智能电网相关产品的生产制造统一集中到南昌产业园，成都工业园主要进行风电变流器、光储一体机、光伏逆变器等新能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p> <p>鉴于此，公司决定对“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与“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实施变更。其中：科陆变频减资 3,528.98 万元，公司按持股比例 96% 收回 3,387.82 万元，收回的募集资金将增资南昌科陆，用于实施“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成都科陆洲以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9,419.23 万元对南昌科陆进行增资，由南昌科陆使用募集资金用于“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建设。</p> <p>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已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08 月 31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电子产品	20,000,000.00	173,108,996.84	31,103,567.86	46,244,982.10	6,737,690.39	5,756,994.58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产品销售及物业	212,800,000.00	236,032,929.22	206,302,648.99	5,400,414.54	-2,582,291.45	-2,582,291.45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业	工程项目	160,000,000.00	203,299,572.83	160,469,622.61	43,773,957.83	424,509.55	424,738.35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电子产品	76,110,200.00	165,589,626.47	19,780,127.19	54,080,215.98	-2,286,932.31	-1,843,011.03
深圳市科陆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电子产品	10,000,000.00	80,175,594.82	15,319,507.93	11,803,361.31	169,275.07	175,285.84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业	软件业	1,000,000.00	139,866,242.52	105,033,185.35	45,775,965.59	20,807,358.04	28,936,783.31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电子产品	50,000,000.00	198,980,225.31	22,346,908.11	44,508,991.03	-1,872,438.51	-1,920,243.61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节能服务业	光伏项目投资	500,000,000.00	3,713,479,796.83	698,226,445.25	149,197,857.65	25,084,649.72	23,484,253.40
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技术服务、工程项目	50,000,000.00	566,153,591.14	81,988,300.82	345,282.02	-7,148,262.30	-7,148,424.83
深圳市科陆通用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军工产品	50,000,000.00	76,327,065.39	56,876,965.06	0.00	-3,678,284.28	-3,678,284.28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电子产品	228,070,500.00	773,666,462.23	211,534,866.25	44,540,984.15	-7,435,653.99	-7,391,810.47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新能源	20,000,000.00	36,599,027.66	17,710,396.38	1,500,419.31	-1,279,988.27	-1,135,688.27
上海东自电	子公司	制造业	电气产品	31,000,000.00	279,452,036.83	68,386,946.83	114,243,991.83	10,827,801.83	9,301,370.58

气股份有限公司				00	3.29	51	6.32	2.51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服务业	新能源汽车运营	50,000,000.00	229,159,327.30	61,636,009.32	6,023,135.47	-18,053,240.43	-3,785,869.52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智慧城市	105,360,000.00	555,024,261.11	179,442,414.23	135,975.695.58	21,451,393.66	18,204,169.96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电子产品	50,000,000.00	172,240,456.75	109,535,276.06	80,274,422.68	31,033,557.22	32,873,950.04

##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	150,000	1,871.85	39,213.85	26.14%	-	2011年06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告编号：201136
合计	150,000	1,871.85	39,213.85	--	--	--	--

注：本报告期投入金额中，募集资金投入为 1,812.39 万元。

## 六、对 2016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6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3,121.51	至	17,057.97
2015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121.5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6 年 1-9 月公司智能用电和智能电网业务保持稳步增长，新能源业务、智能制造、智慧仓储的业务拓展取得良好成效。		

##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利润分配方案：以未来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拟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6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6月17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86）。报告期内，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6年01月1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孟兴亚；宝盈基金侯嘉敏；中欧基金赵强；富国基金林浩祥；浦银安盛基金褚艳辉；信诚基金孙浩中；国泰君安证券庞均文、王浩、洪荣华；太平洋证券张文臣、方杰；景林资产黄立志；富利达资产邓翠君；中炬资	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产张泽京	
2016年04月15日	网络	其他	其他	中小投资者	业绩说明会
2016年05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太平洋证券 雷强、方杰、张文臣；国海证券 李恩国；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马晓强；华泰证券 丁宁	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2016年06月1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电池中国网张雨、安信证券周俊宇	公司经营情况
2016年06月2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渤海证券伊晓奕、国信证券杨敬梅、浙江景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陈德付	公司经营情况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 二、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与宁夏明峰、张秉权合同纠纷案件	14,884.8	否	1、公司全资子公司科陆能源于2015年6月4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下发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5)宁民商初字第5号),科陆能源作为原告起诉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张秉权合同纠纷案已获受理。2、案件在审理过程中,经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原告科陆能源与宁夏明峰、张秉权自愿达成和解。	原被告达成调解协议	将按照调解协议执行	2016年04月07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调解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
与南京凯盛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	1,232.6	否	尚未审理	尚未审理	不适用	2016年05月05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五、资产交易事项

###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穆乔苹	北京中电绿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2.90	工商变更完成,取得实质控制权	-17.17	0.00%	否	不适用	--	--
刘彬、刘小龙	海豚保险经纪(深圳)有限公司	530.00	工商变更完成,取得实质控制权	-3.89	0.00%	否	不适用	--	--
孟涛	冷水江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工商变更完成,取得实质控制权	--	0.00%	否	不适用	--	--

###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2013年9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其后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根据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于2013年9月27日披露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修订部分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根据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可以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审议并实施该股权激励计划。2013年11月1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同时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3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4、2013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136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合计291.5万份，向140名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415万股。并于当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对公司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及授予事项符合相关规定。

5、由于原激励对象相银初、曹立亚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职并已获得公司同意，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同时，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因未达到第一期行权/解锁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将上述原因确认的90.25万份股票期权及128.7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4.09元/股，本次拟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占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1.01%、占公司总股本40,084万股的0.32%。本次调整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总数由291.5万份调整为201.25万份，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从136人调整为134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由415万股调整为286.3万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和部分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14年11月6日办理完成。

6、2014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4年11月10日为预留部分权益的授予日，决定授予18.5万份股票期权及14万股限制性股票。2015年1月30日，公司完成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7、2015年8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分别于2014年5月与2015年7月实施完成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因此公司对涉及的权益数量和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首期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8.68元/股调整为8.625元/股，调整后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3.83元/股调整为13.80元/股。

8、2015年12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权益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皮小亮、姜圳、张润森、蔡先耀等4人因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对上述4人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5.25万份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4.9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18%，占公司总股本47,609.3万股的0.01%。本次调整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总数由201.25万份调整为196万份，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从134人调整为130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由286.3万股调整为281.4万股。并同意对满足第二个行权/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按照《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行权/解锁的相关事宜；130名激励对象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84万份，134名激励对象本次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0.6万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部分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16年5月18日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6年5月23日办理完成。

9、2016年6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权益数量和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鉴于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因此公司对涉及的权益数量和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首期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8.625元/股调整为3.43元/股，首次授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25.31万份调整为313.275万份；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3.80元/股调整为5.5元/

股，预留授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8.5万份调整为46.25万份；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4.09元/股调整为1.636元/股，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6.79元/股调整为2.716元/股。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10、截止2016年6月30日，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行权72.64万股。

## 七、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1,000	2015年12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高于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00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3月26日	25,000	2015年03月06日	24,995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09月19日	97,900	2014年10月01日	14,500	连带责任保证	特变新能源公司哈密源和EPC总承包合同履行完毕为止	否	是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4日	6,800	2014年12月01日	2,863.64	连带责任保证	12年	否	是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17日	6,000	2015年01月18日	3,158.71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17日	18,100	2015年05月15日	14,04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是
哈密源和发电有	2015年06	75,000	2015年07月29	60,100	连带责任保	15年	否	是

限责任公司	月 20 日		日		证			
格尔木特变电工 新能源有限责任 公司	2015 年 06 月 20 日	15,000	2015 年 07 月 22 日	13,484.36	连带责任保 证	5 年	否	是
杭锦后旗国电光 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20 日	40,000	2015 年 08 月 05 日	37,046.21	连带责任保 证	8 年	否	是
深圳市科陆电源 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20 日	500	2015 年 08 月 07 日	5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深圳市鸿志软件 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20 日	500	2015 年 08 月 12 日	5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深圳市科陆物联 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20 日	1,000	2015 年 08 月 12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苏州科陆东自电 气有限公司	2015 年 07 月 31 日	5,000	2015 年 11 月 16 日	3,339.82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苏州科陆东自电 气有限公司	2015 年 07 月 31 日	3,500	2015 年 12 月 14 日	1,415.12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香港港科实业有 限公司	2015 年 08 月 18 日	美元 1,600		--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深圳前海科陆能 源金融服务有限 公司	2015 年 08 月 18 日	5,000		--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南昌市科陆智能 电网科技有限公 司	2015 年 10 月 19 日	10,000	2015 年 12 月 08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深圳市科陆能源 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19 日	3,800	2015 年 11 月 16 日	3,319.47	连带责任保 证	5 年	否	是
公司下属子公司 共用	2015 年 10 月 19 日	12,770		--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分宜县陆辉光伏 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7 日	47,182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2,203.36	连带责任保 证	葛洲坝分宜 渔光互补项 目 EPC 合同 履行完毕为 止	否	是
湛江市中电绿源 新能源汽车运营 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1 日	4,828	2015 年 06 月 12 日	4,828	连带责任保 证	自购车欠款 的每期债务 履行期限届 满之日起两 年。	否	是
四川科陆新能电	2015 年 12	5,000	2015 年 12 月 29	1,500	连带责任保	1 年	否	是

气有限公司	月 15 日		日		证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5 日	3,000			--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10 日	15,000	2016 年 04 月 12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5,000			--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3,000			--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6,600			--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2,000			--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28,600			--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6,000			--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1,400			--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12,000	2016 年 04 月 28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是
托克逊县东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25,000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5,000	连带责任保证	8 年	否	是
哈密市锦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12,000	2016 年 06 月 14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是
墨玉县新特汇能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12,000	2016 年 06 月 21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是
库尔勒新特汇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04 月 12 日	12,000			--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是	是
上海东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6 月 18 日	4,000			--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44,6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7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41,089.9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89,793.6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完毕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44,6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76,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42,089.9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90,793.6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1.9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289,293.6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174,653.6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463,947.3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

###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A、2011年5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签订了13,600万元的合同能源管理销售合同。因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为维护公司权益，科陆能源公司提起诉讼请求，于2015年6月4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下发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5）宁民商初字第5号），其作为原告起诉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张秉权合同纠纷案已获受理。案件在审理过程中，经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科陆能源公司与宁夏明峰、张秉权自愿达成调解。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7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调解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

B、2012年3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云南江川翠峰水泥有限公司签订的金额为人民币8,840万元的《云南江川翠峰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熟料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书》，该项目由于业主股东变更原因处于停工状态。截止目前，业主股东变更已经完成，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云南江川翠峰水泥有限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业主方应自2015年10月起开始支付项目投资收益（包括配套建设投资收益及电站投资收益）。截止目前，科陆能源公司未收到补充协议约定的收益款，公司将密切关注事态发展，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必要时将采取法律手段）来维护公司权益。

C、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于2011年与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签订了《风电服务战略合作协议》，基于上述协议，科陆新能公司与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东方电气(天津)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期签订了合同号分别为TJFD/C02-442-120601及TJFD/C02-449-120607的合计金额为2,376万元的《1.5MW变频器买卖合同（带LVRT）》。TJFD/C02-442-120601号合同已于前期履行完毕。截止2016年6月30日，TJFD/C02-449-120607号合同项下1,188万元尚未履行。

D、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2年第四批电能表（含用电信息采集）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2OTL229）中，中标金额为8,381.75万元。截止2016年6月30日，除约900万元合同金额尚未履行完毕外，其余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E、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与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签订了一批《1.5MW风电变频器采购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7,246.8万元。截止2016年6月30日，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F、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4年第二批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4OTL007）中，共中20个包，中标金额约为22,288.2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截止2016年6月30日，除约340万元合同金额尚未履行完毕外，其余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G、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4年第四批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4OTL009）中，共中16个包，中标金额约为19,354.17万元。截止2016年6月30日，除约90万元合同金额尚未履行完毕外，其余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H、2015年4月，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科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在广西柳州分别与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安装建设有限公司就青海玉树州无电地区电力建设独立光伏发电工程独立光伏电站PC总承包合同（C、D包）签署了设备采购分包合同、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科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在陕西西安分别与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就青海玉树州无电地区电力建设独立光伏发电工程独立光伏电站PC总承包合同（F包）签署了设备采购分包合同、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科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负责独立光伏电站相关设备提供及工程建筑施工、设备安装，合同总额为188,726,560.65元。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I、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5年第一批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活动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招标编号:0711-15OTL046）中，共中11个包，中标总金额约为31,941.6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J、公司在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电能表类框架招标项目（项目编号：NWGK15100501）中，共中10个包。中标总金额约为1.7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K、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6年第一批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6OTL00922000）中，共中12个包，中标总金额约为28,189.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L、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6年电源项目第二次物资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6OTL03132002）中，共中2个包，中标总金额约为3,853.9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N、公司在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电能表类第一批框架招标项目（项目编号：NWGK16100501）中，共中9个包。中标总金额约为8,6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 九、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饶陆华	无论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对于股份公司正在或将来要进行生产开发的产品、经营业务以及研究的新产品、新技术,本人亦将不会再直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生产、研究和开发任何对股份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相同或相似或可替代的产品,除非股份公司对本人有要求。	2007年02月07日	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	正在履行
	饶陆华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2009年12月16日	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	正在履行
	饶陆华	在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生产、开发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单独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单独参与投资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014年08月25日	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	正在履行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	未向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基金的资产委托人提供任何财务资助或者补偿事项。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及时、有效,若公司违	2016年04月25日	非公开发行期间	正在履行

司、饶陆华	反上述承诺,则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饶陆华	1、本人用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自有资金或合法筹集的资金。2、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等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投资深圳市国银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银资本稳健1号证券投资基金、建元阳光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建源智冠证券投资基金,如有违反,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3、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等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对其他发行对象、基金委托人或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亦不会对上述发行对象或委托人或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人所获得的收益作出保底承诺或者类似保证收益之安排。4、本人与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及相关基金委托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016年04月25日	非公开发行期间	正在履行
饶陆华	一、本人自2015年4月28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10月29日,2015年4月28日为公司本次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情况。二、本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上述期间内亦不会以任何形式减持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三、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2016年04月25日	非公开发行期间	正在履行
饶陆华	1、本人用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自有资金或合法筹集的资金。2、本人的资产状况良好、收入稳定,持有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充足资金或相当资产,具有良好的资信情况和财务实力。3、本人为具有证券投资经验的专业个人投资者,具有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判断能力和相应的风险承担能力。	2016年04月25日	非公开发行期间	正在履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2016年04月25日	非公开发行期间	正在履行

		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饶陆华	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016年04月25日	非公开发行期间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1)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与直系亲属未参与本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的所有激励对象均未同时参加两个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 (2)不为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3年09月27日	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在履行
	饶陆华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07年03月05日	其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正在履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07年03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公司	1、未来三年（2014-2016年）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满足现金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2、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3、未来三年（2014-2016年）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4、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	2014年04月16日	2014-2016年	正在履行

		股东整体利益的,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如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公司	在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存续期内,若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68%,或任一年度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低于本次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支出,或预计公司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次公司债券的利息或本金,公司承诺为本次公司债券追加担保。若公司未能追加担保,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本期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公司提前兑付本期债券本息。	2012 年 07 月 17 日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存续期内	正在履行
	公司	关于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司承诺按照本期债券基本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如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至少做出如下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3 年 03 月 08 日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存续期内	正在履行
	公司	关于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司承诺按照本期债券基本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如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至少做出如下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4 年 09 月 15 日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存续期内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获得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以不低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21.34 元/股向七名特定对象定向增发 8,908 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190,096.72 万元。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鉴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 8.52 元/股，发行数量调整为 223,118,216 股。

### 2、2016 年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结合公司财务、经营现状的基础上，经公司 2016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 2016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1）拟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债券期限为不超过 3 年；（2）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 4.5 亿元），债券期限为不超过 5 年（含 5 年）。

2016 年 5 月 19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375 号）。2016 年 7 月 1 日，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成，募集资金 18,000 万元（未扣除承销费用），利率 5.35%。

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评级 AA，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本期债券评级未发生变化。本期债券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增信措施并未发生变化。

公司为本期债券发行设立的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一系列保障体系，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偿付风险。

2016 年 8 月，公司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

事项	公告日期	披露索引
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6 年 2 月 2 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2016年3月2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
	2016年3月29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
	2016年4月26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2016061）、《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3）等
	2016年5月25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2016083）等
	2016年6月8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2016091）等
	2016年6月23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撤回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公告》（2016097）
	2016年7月27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撤回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公告》（2016111）、《关于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2016112）
2016年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2016年2月2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
	2016年5月30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5）
	2016年8月12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3）

### 十三、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2012年公司债	12科陆01	112157	2013年03	2018年03	28,000	5.89%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



券（第一期）			月 12 日	月 12 日			息一次；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至 2018 年 3 月 12 日一次兑付本金；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 2016 年 3 月 12 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至 2018 年 3 月 12 日兑付。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4 科陆 01	112226	2014 年 09 月 17 日	2019 年 09 月 17 日	20,000	7.00%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至 2019 年 9 月 17 日一次兑付本金；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 2017 年 9 月 17 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至 2019 年 9 月 17 日兑付。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根据《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本期债券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可以面向公众投资者以及合格投资者发行上市。但提醒投资者注意，根据《通知》第二条的衔接安排，如发行后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出现调整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情形，则本期债券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公众投资者不得再买入本期债券，原持有债券的公众投资者仅可选择持有到期或者卖出债券，如出现上述情形将影响本期债券的流动性。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支付了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自 2015 年 3 月 12 日至 2016 年 3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回售选择权条款：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在第 3 个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						

## 2、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 大厦 16~26 层	联系人	袁科、王浩	联系人电话	0755-82135059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 3、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说明书承诺的用途，全部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年末余额（万元）	48,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规范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 4、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出具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5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与2015年信用评级结果保持一致。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同日对公司拟发行的2016年公司债券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其中，2016年拟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拟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5、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 一、增信机制

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由饶陆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妻子鄢玉珍为一致行动人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偿债计划

##### （一）利息的支付

1、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中：

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①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2014年至2019年的每年的9月1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②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14年至2016年的每年的3月12日为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2014年至2018年的每年的3月12日为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①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2015年至2019年的每年的9月1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②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15年至2017年的每年的9月17日为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2015年至2019年的每年的9月17日为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税金由其自行承担。

## （二）本金的兑付

### 1、债券到期一次还本，其中：

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在2018年3月12日一次兑付本金（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2016年3月12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2018年3月12日兑付（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在2019年9月17日一次兑付本金（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2017年9月17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2019年9月17日兑付（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次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 1、控股股东饶陆华及其妻子鄢玉珍为本次债券提供保证担保；
-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 4、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 5、严格的信息披露；
- 6、设立偿债资金专户；
- 7、公司承诺按照本期债券基本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
- 8、若公司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次公司债券的利息或本金，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公司提前兑付本次公司债券本息。

## 6、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2016年1月25日，公司债券“12科陆01”、“14科陆01”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召集“12科陆01”201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与“14科陆01”201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由于无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能对审议事项进行讨论和表决，故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

除上述债券持有人会议外，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7、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12科陆01”、“14科陆01”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认真履行职责，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5年度）》于2016年5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8、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90.13%	84.16%	5.97%
资产负债率	77.29%	76.38%	0.91%
速动比率	75.53%	70.41%	5.1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21	4.17	-23.0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9、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7,081,471.38	保证金
固定资产	2,119,004,965.50	已抵押
无形资产	29,795,215.12	已抵押
合计	2,455,881,652.00	

其中：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抵押总额	抵押用途	截止2016年6月30日资产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龙岗区科陆工业厂区1-5号厂房	14,000.00	银行贷款	11,038.68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龙岗工业园土地			2,979.52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润峰一期10MW光伏发电项目	6,000.00	融资租赁	6,698.55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特变电工20MW光伏发电项目	15,000.00	融资租赁	16,306.46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杭锦后旗50MW光伏发电项目	40,000.00	融资租赁	36,685.20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哈密源和100MW光伏发电项目	65,000.00	银行贷款	73,053.27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玉门15MW光储一体项目	12,000.00	融资租赁	12,155.45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托克逊小草湖49.5100MW风电项目	25,000.00	融资租赁	30,350.69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哈密锦城20MW光伏发电项目	12,000.00	融资租赁	13,421.4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墨玉20MW光伏发电项目	12,000.00	融资租赁	12,190.75

## 10、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 11、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

## 12、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505,15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银行借款余额为306,318.11万元。公司各项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期偿本还息，未发生逾期违约的情况。

## 13、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及承诺，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按时兑付公司债券利息，未有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 14、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本年累计新增借款约 13.22 亿元，本年累计新增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约金额为准）为 8.95 亿元，均超过 2015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0%。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新增借款及新增担保情况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8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 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及新增担保情况的公告》（2016114）。

## 15、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否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6,269,258	43.33%	--	--	297,016,339	-8,258,365	288,757,974	495,027,232	41.53%
3、其他内资持股	206,269,258	43.33%	--	--	297,016,339	-8,258,365	288,757,974	495,027,232	41.5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000,000	2.10%	--	--	15,000,000	--	15,000,000	25,000,000	2.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6,269,258	41.23%	--	--	282,016,339	-8,258,365	273,757,974	470,027,232	39.4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9,823,742	56.67%	726,400	--	418,110,011	8,209,365	427,045,776	696,869,518	58.47%
1、人民币普通股	269,823,742	56.67%	726,400	--	418,110,011	8,209,365	427,045,776	696,869,518	58.47%
三、股份总数	476,093,000	100.00%	726,400	--	715,126,350	-49,000	715,803,750	1,191,896,75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公司原董事刘明忠因第五届董事会任期满离任，根据相关规定，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内全部锁定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2、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未来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拟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6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6月17日。本次共转增股本715,126,350股。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对4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49,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5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4、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期限为2015年12月25日起至2016年12月24日止。报告期内，股票期权自主行权726,400份，股本增加726,400股。

5、其余股份变动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的相关规定解除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高管锁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度权益分派所送（转）股于2016年6月17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2、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5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5年度业绩达到股权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行权/解释期的行权/解锁条件，按此摊薄计算后，2015年度稀释每股收益为0.4354元；本报告期稀释每股收益为0.0617元。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最新股本为1,192,006,500股，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为0.0617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2.00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6,093,000.00	726,400.00	---	715,126,350.00	-49,000.00	715,803,750.00	1,191,896,75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1) 本期公司因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49,000.00股，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6】000359号验字报告验证；

(2) 本期公司因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事项，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增加注册资本715,126,350.00股。

(3)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采取自主行权模式，截止2016年6月30日收盘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726,400.00股。

上述股份变动情况没有对公司的股东结构、资产负债结构产生较大影响。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饶陆华	153,215,068	6,750,000	219,697,602	366,162,67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67,500,000 股；高管锁定股 298,662,670 股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8年4月26日；高管锁定股：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锁。

邓栋	13,036,000		19,554,000	32,590,00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32,500,000 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90,000 股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股权激励限售股：按照股权激励相关规定解锁。
阮海明	10,471,140	1,471,140	13,500,000	22,500,00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32,500,000 股	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
周新华	5,436,000		8,154,000	13,590,00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13,590,000 股	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7,500,000	12,500,00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12,500,000 股	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
深圳市创东方慈爱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7,500,000	12,500,00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12,500,000 股	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
林训先	3,086,100	38,100	4,572,000	7,620,00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7,500,000 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120,000 股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股权激励限售股：按照股权激励相关规定解锁。
聂志勇	3,063,000	15,000	4,572,000	7,620,00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7,500,000 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120,000 股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股权激励限售股：按照股权激励相关规定解锁。
黄幼平	3,063,000	15,000	4,572,000	7,620,00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7,500,000 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120,000 股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股权激励限售股：按照股权激励相关规定解锁。
马剑	3,063,000	15,000	4,572,000	7,620,00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7,500,000 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120,000 股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股权激励限售股：按照股权激励相关规定



						解锁。
刘明忠	288,675		673,575	962,250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自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自离任人员的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期满，离任人员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将全部解锁。	2016 年 7 月 15 日解锁 50%； 2017 年 7 月 15 日全部解锁。
桂国才	28,875		43,312	72,187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锁
马明芳	5,400	1,350	6,075	10,125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锁
其余股权激励限售股	1,513,000	49,000	2,196,000	3,66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照股权激励相关规定解锁
合计	206,269,258	8,354,590	297,112,564	495,027,232	--	--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8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饶陆华	境内自然人	40.96%	488,216,895	292,930,137	366,162,670	122,054,225	质押	394,500,000
邓栋	境内自然人	2.74%	32,614,500	19,551,500	32,590,000	24,500	质押	32,500,000
阮海明	境内自然人	2.30%	27,403,800	16,442,280	22,500,000	4,903,800	质押	22,500,000
周新华	境内自然人	1.14%	13,590,000	7,623,700	13,590,000	0	质押	6,250,000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12,500,000	7,500,000	12,500,000	0		

深圳市创东方慈爱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12,500,000	7,500,000	12,500,000	0		
袁继全	境内自然人	1.02%	12,101,125	6,704,175	0	12,101,125		
林训先	境内自然人	0.65%	7,787,000	4,672,200	7,620,000	167,000	质押	7,500,00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5%	7,720,000	3,670,000	0	7,720,000		
聂志勇	境内自然人	0.65%	7,710,000	4,626,000	7,620,000	90,000	质押	2,500,000
黄幼平	境内自然人	0.65%	7,710,000	4,626,000	7,620,000	90,000	质押	7,5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前 10 大股东中,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东方慈爱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分别认购了公司于 2015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500 万股(2015 年权益分派后为 750 万股), 认购股份的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 从上市首日(2015 年 4 月 27 日)起算, 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饶陆华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饶陆华		122,054,225			人民币普通股		122,054,225	
袁继全		12,101,125			人民币普通股		12,101,125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7,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20,000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上海朱雀秦兵投资有限公司—朱雀秦兵纵横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7,287,600			人民币普通股		7,287,600	
国泰元鑫资产—工商银行—元盛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6,847,500			人民币普通股		6,847,500	
阮海明		4,903,8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3,800	
范家门		4,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20,000	
耿云		3,741,170			人民币普通股		3,741,17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79,100			人民币普通股		3,579,1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饶陆华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本期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期末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饶陆华	董事长、总裁	现任	195,286,758	292,930,137		488,216,895			
聂志勇	董事、副总裁、 财务总监	现任	3,084,000	4,626,000		7,710,000	48,000	72,000	120,000
黄幼平	董事、董事会秘 书	现任	3,084,000	4,626,000		7,710,000	48,000	72,000	120,000
桂国才	董事、副总裁	现任	38,500	57,750		96,250	20,000	30,000	50,000
王健	董事	现任	0	0		0			
艾民	董事	现任	0	0		0			
段忠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梁金华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盛宝军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马明芳	监事会主席、制 造中心总监	现任	5,400	8,100		13,500			
阮海明	监事、技术专家	现任	10,961,520	16,442,280		27,403,800			
韦玉奇	职工代表监事、 基建办经理	现任	0	0		0			
鄢玉珍	副总裁	现任	0	0		0			
林训先	副总裁	现任	3,114,800	4,672,200		7,787,000	48,000	72,000	120,000
马剑	副总裁	现任	3,084,000	4,626,000	32,000	7,677,950	48,000	72,000	120,000
刘明忠	原董事	离任	384,900	577,350		962,250			
李少弘	原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合计	--	--	219,043,878	328,565,817	32,000	547,577,645	212,000	318,000	530,000

上表所列的部分董监高人员本期所持股份增加，系由公司 2016 年 6 月实施了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致。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桂国才	董事	被选举	2016 年 01 月 15 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盛宝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6 年 01 月 15 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刘明忠	原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5 日	董事会任期满离任
李少弘	原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5 日	董事会任期满离任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8,724,604.03	903,661,065.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614,457.76	67,203,371.81
应收账款	2,397,496,887.21	2,124,683,498.29
预付款项	166,066,651.67	89,859,250.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5,024,436.19	260,989,564.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5,392,792.81	730,113,678.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0,436,922.20	292,810,100.69
流动资产合计	4,723,756,751.87	4,469,320,529.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205,300.00	59,205,3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7,148,896.85	75,973,150.23
投资性房地产	83,393,329.92	84,653,164.38
固定资产	2,912,917,787.30	3,041,542,674.36
在建工程	750,494,309.81	723,384,215.17
工程物资	6,877,981.13	209,401.7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2,363,663.21	184,676,433.48
开发支出	7,163,811.57	2,975,951.70
商誉	744,875,017.32	735,051,203.61
长期待摊费用	92,366,393.76	70,327,14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516,455.95	60,401,443.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3,530,326.06	805,256,579.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22,853,272.88	5,843,656,666.22
资产总计	11,146,610,024.75	10,312,977,195.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0,000,000.00	95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79,373,306.74	1,381,529,134.36
应付账款	1,956,012,966.69	1,719,096,013.32
预收款项	245,698,233.87	185,439,508.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921,251.27	28,769,349.68
应交税费	23,523,274.54	60,185,215.80
应付利息	18,407,802.35	23,482,588.72
应付股利	12,049,388.9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649,238,604.65	736,034,430.7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5,809,182.48	221,041,799.4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41,034,011.49	5,310,678,040.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13,181,100.48	1,362,740,000.00
应付债券	478,376,723.55	478,376,723.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61,495,117.99	489,888,615.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4,491,140.79	218,588,693.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1,795.00	921,79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234,335.42	16,234,335.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4,700,213.23	2,566,750,162.85
负债合计	8,615,734,224.72	7,877,428,203.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1,896,750.00	476,09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2,747,179.59	1,012,587,442.09
减：库存股	7,527,320.00	12,660,270.00
其他综合收益	272,132.73	83,484.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062,157.11	91,062,157.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05,329,788.00	755,635,60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3,780,687.43	2,322,801,417.41
少数股东权益	147,095,112.60	112,747,575.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0,875,800.03	2,435,548,992.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46,610,024.75	10,312,977,195.80

法定代表人：饶陆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丽华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2,228,090.80	551,456,716.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943,584.07	38,908,106.37
应收账款	1,567,880,461.10	1,420,539,578.08
预付款项	74,534,758.90	54,859,752.3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3,359,277.36	
其他应收款	933,062,014.56	1,314,893,665.84
存货	418,766,114.49	413,661,697.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661,084.57	26,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439,435,385.85	3,820,319,516.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000,000.00	4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95,399,370.32	2,455,950,896.70
投资性房地产	83,393,329.92	84,653,164.38
固定资产	364,587,566.64	374,741,185.78
在建工程	30,825,052.29	26,698,030.05
工程物资	6,877,981.13	209,401.7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0,508,830.37	70,952,275.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503,353.64	6,982,97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035,500.79	28,271,03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1,677,830.71	294,239,346.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42,808,815.81	3,384,698,303.31
资产总计	7,482,244,201.66	7,205,017,820.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3,500,000.00	775,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781,323,806.74	1,280,226,115.37
应付账款	1,073,095,098.02	871,417,107.01
预收款项	186,773,186.83	192,269,928.14
应付职工薪酬	17,244,235.30	17,293,677.77
应交税费	6,416,182.10	22,567,403.22
应付利息	16,234,764.38	18,655,578.27
应付股利	11,949,388.90	0.00
其他应付款	1,009,781,145.70	913,501,287.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286,317,807.97	4,231,431,097.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478,376,723.55	478,376,723.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3,866,625.93	62,061,294.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2,243,349.48	840,438,018.27
负债合计	5,328,561,157.45	5,071,869,116.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1,896,750.00	476,09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8,986,731.65	1,018,826,994.15
减：库存股	7,527,320.00	12,660,27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062,157.11	91,062,157.11
未分配利润	569,264,725.45	559,826,822.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3,683,044.21	2,133,148,704.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82,244,201.66	7,205,017,820.14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14,521,152.18	929,816,366.58
其中：营业收入	1,314,521,152.18	929,816,366.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1,942,166.12	876,010,471.01
其中：营业成本	874,049,279.13	627,101,532.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60,403.79	2,868,248.72
销售费用	129,457,295.86	84,444,495.75
管理费用	185,257,666.59	120,346,319.09
财务费用	95,193,981.92	44,036,145.44
资产减值损失	13,723,538.83	-2,786,270.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86,191.82	311,185.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675,746.62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465,177.88	54,117,081.31
加：营业外收入	40,055,482.62	17,958,175.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3,626.24	7,449.12
减：营业外支出	447,527.86	216,532.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4,169.52	216,002.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073,132.64	71,858,724.26
减：所得税费用	6,515,404.75	2,643,383.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557,727.89	69,215,340.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531,729.36	68,310,263.00
少数股东损益	2,025,998.53	905,077.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8,648.16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8,648.16	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8,648.16	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8,648.1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746,376.05	69,215,340.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720,377.52	68,310,263.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5,998.53	905,077.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18	0.16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17	0.16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饶陆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丽华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06,414,969.48	705,947,020.63
减：营业成本	634,322,657.63	561,060,940.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92,640.18	782,365.65
销售费用	85,606,980.51	58,125,705.72
管理费用	87,163,956.48	74,114,590.30
财务费用	36,055,408.83	32,815,592.94
资产减值损失	5,139,080.77	-6,433,191.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535,023.98	283,769,153.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535,023.98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69,269.06	269,250,169.95
加：营业外收入	13,345,684.55	7,543,403.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13.22
减：营业外支出	203,973.63	215,868.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3,928.40	215,841.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510,979.98	276,577,705.44
减：所得税费用	-764,467.61	-2,585,854.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75,447.59	279,163,560.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275,447.59	279,163,560.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80	0.66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79	0.6610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5,959,495.42	688,761,215.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729,275.27	13,014,154.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51,361.62	4,696,720.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9,840,132.31	706,472,090.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8,250,845.81	582,228,947.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518,700.60	121,634,81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177,566.13	82,188,855.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001,829.60	233,725,95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3,948,942.14	1,019,778,57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108,809.83	-313,306,480.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0,445.2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08.10	22,9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25,092.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7,653.30	448,052.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2,102,469.84	401,986,637.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200,000.00	71,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743,025.07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6,045,494.91	473,386,637.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327,841.61	-472,938,585.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09,590.00	696,76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710,000.00	7,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3,560,000.00	8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583,499.51	50,31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5,653,089.51	1,587,0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8,118,899.52	617,644,071.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514,103.86	47,154,771.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936,396.43	28,967,78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1,569,399.81	693,766,624.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4,083,689.70	893,313,375.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352,961.74	107,068,309.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996,094.39	271,732,157.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643,132.65	378,800,467.60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2,109,936.66	571,451,928.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33,653.30	6,037,884.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218,007.91	4,307,66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8,261,597.87	581,797,47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1,994,453.50	576,370,048.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084,415.92	82,539,382.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90,782.98	39,103,685.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769,411.52	4,206,70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4,239,063.92	702,219,82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22,533.95	-120,422,345.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08.10	22,9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7,734.98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943.08	22,9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5,598.43	91,536,947.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8,000,000.00	143,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287,675.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809,04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145,598.43	235,933,663.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730,655.35	-235,910,703.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410.00	689,76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3,000,000.00	3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00,232.52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4,099,822.52	1,039,76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0	607,8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320,094.11	35,758,594.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3,977,372.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320,094.11	667,585,96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79,728.41	372,182,033.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928,392.99	15,848,984.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975,445.67	118,601,530.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47,052.68	134,450,515.30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	盈余公	一般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储备	积	风险	利润		
		股	债						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6,093,000.00				1,012,587,442.09	12,660,270.00	83,484.57		91,062,157.11		755,635,603.64	112,747,575.23	2,435,548,99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6,093,000.00				1,012,587,442.09	12,660,270.00	83,484.57		91,062,157.11		755,635,603.64	112,747,575.23	2,435,548,992.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5,803,750.00				-709,840,262.50	-5,132,950.00	188,648.16				49,694,184.36	34,347,537.37	95,326,807.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8,648.16				73,531,729.36	2,025,998.53	75,746,376.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5,803,750.00				-709,840,262.50	-5,132,950.00						32,321,538.84	43,417,976.3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15,803,750.00				-709,840,262.50	-5,132,950.00						32,321,538.84	43,417,976.3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837,545.00		-23,837,545.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837,545.00		-23,837,545.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1,896,750.00				302,747,179.59	7,527,320.00	272,132.73		91,062,157.11		805,329,788.00	147,095,112.60	2,530,875,800.0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9,553,000.00				387,833,603.69	2,863,000.00			63,456,968.84		601,327,629.13	26,797,743.16	1,476,105,94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9,553,000.00				387,833,603.69	2,863,000.00			63,456,968.84		601,327,629.13	26,797,743.16	1,476,105,944.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540,000.00				624,753,838.40	9,797,270.00	83,484.57		27,605,188.27		154,307,974.51	85,949,832.07	959,443,047.82
（一）综合收益							83,484.57				196,195,196.19	5,836,315.83	202,115,712.02

总额						57			952.78	3.39	50.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540,000.00			624,753,838.40	9,797,270.00					80,113,518.68	771,610,087.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540,000.00			622,428,870.00	9,797,270.00					80,113,518.68	769,285,118.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24,968.40							2,324,968.4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605,188.27		-41,887,978.27		-14,282,79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05,188.27		-27,605,188.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82,790.00		-14,282,79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6,093,000.00			1,012,587,442.09	12,660,270.00	83,484.57	91,062,157.11		755,635,603.64	112,747,575.23	2,435,548,992.64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6,093,000.00				1,018,826,994.15	12,660,270.00			91,062,157.11	559,826,822.86	2,133,148,704.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6,093,000.00				1,018,826,994.15	12,660,270.00			91,062,157.11	559,826,822.86	2,133,148,704.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5,803,750.00				-709,840,262.50	-5,132,950.00				9,437,902.59	20,534,340.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275,447.59	33,275,447.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5,803,750.00				-709,840,262.50	-5,132,950.00					11,096,437.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15,803,750.00				-709,840,262.50	-5,132,950.00					11,096,437.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837,545.00	-23,837,54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837,545.00	-23,837,545.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1,896,750.00				308,986,731.65	7,527,320.00			91,062,157.11	569,264,725.45	2,153,683,044.2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9,553,000.00				394,073,155.75	2,863,000.00			63,456,968.84	325,662,918.44	1,179,883,043.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9,553,000.00				394,073,155.75	2,863,000.00			63,456,968.84	325,662,918.44	1,179,883,043.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540,000.00				624,753,838.40	9,797,270.00			27,605,188.27	234,163,904.42	953,265,661.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6,051,882.69	276,051,882.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540,000.00				624,753,838.40	9,797,270.00					691,496,568.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540,000.00				622,428,870.00	9,797,270.00					689,171,6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24,968.40						2,324,968.4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605,188.27	-41,887,978.27	-14,282,79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05,188.27	-27,605,188.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82,790.00	-14,282,79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6,093,000.00				1,018,826,994.15	12,660,270.00			91,062,157.11	559,826,822.86	2,133,148,704.12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1996年8月由饶陆华、曾驱虎、严砺生共同设立的有限公司，2000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288966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61223W，并于2007年3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19,189.675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9,189.675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A座13-24楼，实际控制人为饶陆华。

#### （二）经营范围

电力测量仪器仪表及检查装置、电子式电能表、用电管理系统及设备、配电网自动化设备、变电站自动化、自动化生



产检定系统及设备、自动化工程安装、智能变电站监控设备、继电保护装置、互感器、高压计量表、数字化电能表、手持抄表器、手持终端（PDA）、缴费终端及系统、缴费POS机及系统、封印、中高压开关及智能化设备、电动汽车充/换电站及充/换电设备及系统、电动汽车充/换电设备检定装置、箱式移动电池储能电站、储能单元、高中低压变频器、电能质量监测与控制设备、电力监测装置和自动化系统、无功补偿器（SVG/SVC/STATCOM）、风电变流器、光伏逆变器、离网/并网光伏发电设备、离网/并网光伏电站设计、安装；射频识别系统及设备、直流电源、逆变电源、通信电源、UPS不间断电源、电力操作电源及控制设备、LED及相关产品、航空电源、化学储能电池、电能计量箱（屏）、电能表周转箱、环网柜、物流系统集成（自动化仓储、订单拣选、配送）、自动化装备的研发、规划、设计、销售、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生产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另行申办证照）；物流供应链规划、设计及咨询；自动化制造工艺系统研发及系统集成；软件系统开发、系统集成、销售及服务；软件工程及系统维护；能源服务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电子通讯设备、物联网系统及产品、储能系统、电池管理系统、储能监控系统、储能能量管理系统、直流电源系统、电动汽车 BMS系统、电动汽车充电站监控系统、高压计量箱、直流电能表、四表合一系统及设备、通讯模块、电子电气测量设备及相关集成软硬件系统、气体报警器、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风电设备、光伏设备、储能设备、高压开关设备、高低压成套设备、智能控制箱、自动识别产品、光伏储能发电设备的研发、生产（生产项目证照另行申报）及销售；智慧水务平台及水表、气表、热量表的生产、研发及销售；电力安装工程施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塑胶产品及二次加工、模具的研发、生产（生产项目证照另行申报）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进准字第【2001】0656号资格证书经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塑胶产品二次加工；模具的生产；电动汽车充电运营、离网/并网光伏电站运营（根据国家规定须要审批的，取得批准后方可经营）。

###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电工仪器仪表与电力自动化制造业，主要产品为：

1. 智能用电：用电信息采集产品、标准仪器仪表、电能表及用电辅助产品等；
2. 智能电网：智能配电、智能配网及电力电源及小电源模块等；
3. 新能源：新能源发电运营、新能源发电辅助设备、充电设施及充电设施运营等；
4. 智慧工业：自动化设备、RFID产品、智慧城市产品等；
5. 能源管理及服务：EMC、能效管理及售电运营等；
6. 电力工程及技术服务：EPC电力、技术服务等；
7. 其他。

###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6年8月30日批准报出。

###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89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88.86	88.86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96.00	96.00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科陆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科陆通用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57.14	57.14
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中核国缆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60.00	6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中核国缆宣化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	60.00	60.00
高密市科陆润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0.00	90.00
鄂托克旗科陆天泽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0.00	90.00
二连浩特市科陆景祺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0.00	90.00
乌兰浩特科陆怡景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0.00	90.00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科陆润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丰宁满族自治县众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0.00	90.00
永仁泓良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0.00	90.00
阿鲁科尔沁旗科陆光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0.00	90.00
重庆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扎鲁特旗子德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0.00	90.00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博时科陆新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二	99.75	99.75
深圳市科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智能清洁能源研究院	控股子公司	一	90.00	90.00
北京市科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科陆（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哈密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科陆绿能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51.00	51.00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55.00	55.00
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55.00	55.00
湛江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	50.60	50.60
北京中电绿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80.00	80.00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60.00	60.00
海豚保险经纪（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60.00	60.00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CLOUPANAMAS.A.	控股子公司	二	51.00	51.00
CLOUENERGYLLC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80.00	80.00
井陘陆翔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0.00	90.00
张家口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乌鲁木齐陆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乌兰察布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托克逊县东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5.00	95.00
河北子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康保县瑞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	100.00	100.00
宜兴市同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宁夏同心日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	100.00	100.00
分宜县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吉木萨尔县陆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内蒙古杭锦旗陆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张北科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张北陆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卓资县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墨玉县新特汇能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库尔勒新特汇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哈密市锦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定边县陆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木垒县凯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赤壁市陆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新余市科陆电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新余市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冷水江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新疆科陆光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55.00	55.00
英山县陆能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深圳市科陆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四川科陆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70.00	70.00
江西陆能景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上海东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60.00	60.00
上海电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60.00	60.00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9.90	99.90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武汉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沈阳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长沙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黑龙江省科陆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西藏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1户，减少3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阿鲁科尔沁旗科陆光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重庆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扎鲁特旗子德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深圳市博时科陆新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新设
北京中电绿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海豚保险经纪（深圳）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定边县陆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木垒县凯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赤壁市陆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新余市科陆电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新余市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冷水江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永州双牌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名称	变更原因
新疆科陆光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英山县陆能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深圳市科陆售电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黑龙江省科陆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西藏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正镶白旗陆润风电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内蒙古京能陆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期转让
永州双牌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期转让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无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且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2

3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表。

##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 (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其中: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

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11、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5%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特殊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0.00%	5.00%
6 个月—1 年（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特殊风险组合	0.00%	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12、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工程施工、低值易耗品等。

###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 14、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

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成本法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	
2	
3	
4	
5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

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9、生物资产

无

## 20、油气资产

无

## 21、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等。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受益期限
技术使用权	5-10年	受益期限
软件	5年	受益期限
商标注册费	5年	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 24、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5、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 期权的行权价格；2) 期权的有效期限；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 股价预计波动率；5) 股份的预计股利；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收入****(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按照销售合同，将生产的产品发出，取得客户的签收或验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同时, 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 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 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 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 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 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 同时, 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 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 不确认合同收入。
-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 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 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 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 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 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 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 计入财务费用。

#### (6) 合同能源管理收入的确认依据

合同能源管理收入系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为合作方提供余热电站的资金筹措、建设、达到合同约定的各种参数指标和验收标准, 在项目建成达到发电并网条件后交合作方运营管理, 按照合同约定的收益期每月收取一定的投资回报, 并最终在收回最后一期款项后将余热电站设施无偿移交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 形成的相关资产通过在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科目核算。收入的确认方法为在余热发电项目达到发电并网条件当月起, 合作方每月按照约定的金额支付投资回报, 公司按照每月的约定收款金额, 确认收入的实现。



## 29、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31、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4、其他

无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免税、12.5%、15%、16.5%、25%
教育附加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2.5%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科陆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10%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15%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15%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16.5%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EMC 能源合同部分 12.5%，其余利润 25%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12.5%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2.5%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
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
墨玉县新特汇能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
库尔勒新特汇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0%
哈密市锦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0%

## 2、税收优惠

### （1）增值税税收优惠

#### 1) 出口退税

本公司从2004年开始直接出口销售增值税执行“免、抵、退”政策。

#### 2) 软件行业增值税即征即退

2011年10月14日，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文)，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的相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2011年1月1日起执行。所退税款由企业用于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不作为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不予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科陆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按照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享受相关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 1) 本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2008年12月16日，本公司获得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44200206），发证日期为2008年12月16日，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1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了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及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F201144200325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4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及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444200858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2014年（含2014年）起连续3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16年度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 2)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2014年10月23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获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441000103），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2014年（含2014年）起连续3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16年度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 3)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2015年9月2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获得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6000145），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2015年（含2015年）起连续3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16年度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 4)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2015年11月2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201642），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2015年（含2015年）起连续3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16年度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 5)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福减免备案[2011]15号文件批准：从获利年度起，享受第1年到第2年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第3年到第5年减半征收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2012年度实现

盈利，2012年、2013年免征所得税，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减半征收所得税。

6)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2015年11月2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200852），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2015年（含2015年）起连续3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16年度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7) 深圳市科陆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2015年11月2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科陆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201650），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2015年（含2015年）起连续3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16年度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8)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2015年11月2日，公司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200851），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2015年（含2015年）起连续3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

同时根据财税（2016）49号《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27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2015年公司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6年度公司可参照2015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标准按10%的税率计算所得税，2016年年度结束后按规定办理备案手续。

9)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成都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子公司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通过了成都市2014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成都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国家税务局、成都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51000603），发证日期为2014年10月11日，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6年度公司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10)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之子公司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通过了江苏省2014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2002595），发证日期为2014年10月31日，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6年度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11)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备案[2012]593号文件批准：同意公司自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2012年至2014年免征该项目企业所得税，2015年至2017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12) 其他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规定，公司光伏发电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自光伏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按12.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哈密源和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墨玉县新特汇能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库尔勒新特汇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市锦城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3) 其他说明

1)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

2)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独立董事津贴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71,275.44	496,840.29
银行存款	387,971,857.21	436,499,254.10
其他货币资金	307,081,471.38	466,664,970.89
合计	698,724,604.03	903,661,065.2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782,165.93	14,580,745.48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1,214,831.64	387,718,662.72
履约和信用证保证金	213,366,639.74	46,446,308.17
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32,500,000.00	32,500,000.00
合计	307,081,471.38	466,664,970.89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75,507,471.01	56,304,230.58
商业承兑票据	5,106,986.75	10,899,141.23
合计	80,614,457.76	67,203,371.81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765,726.56	170,272,217.68
商业承兑票据	5,365,465.50	0.00
合计	34,131,192.06	170,272,217.68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51,900,896.75	100.00%	154,404,009.54	6.05%	2,397,496,887.21	2,262,402,821.37	99.78%	137,719,323.08	6.09%	2,124,683,498.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49,739.04	0.22%	4,949,739.04	100.00%	0.00
合计	2,551,900,896.75	100.00%	154,404,009.54	6.05%	2,397,496,887.21	2,267,352,560.41	100.00%	142,669,062.12	6.29%	2,124,683,498.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525,742,368.40	--	0.00%
6 个月—1 年以内 (含 1 年)	586,455,978.27	29,322,798.91	5.00%
1 年以内小计	2,112,198,346.67	29,322,798.91	1.39%
1 至 2 年	290,076,550.51	29,007,655.05	10.00%
2 至 3 年	76,503,491.42	22,951,047.43	30.00%
3 年以上	73,122,508.15	73,122,508.15	100.00%
合计	2,551,900,896.75	154,404,009.54	6.0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023,667.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288,720.07 元。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2,630.00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4,768,265.35	6.06	4,551,275.51
第二名	74,232,614.18	2.91	2,146,177.58
第三名	63,904,800.00	2.50	-
第四名	58,993,988.30	2.31	-
第五名	44,072,175.56	1.73	-
合计	395,971,843.39	15.52	6,697,453.09



(5)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6、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4,104,114.22	92.80%	81,117,906.64	90.27%
1 至 2 年	6,867,336.29	4.14%	8,741,344.10	9.73%
2 至 3 年	5,095,201.16	3.06%	0.00	0.00%
合计	166,066,651.67	--	89,859,250.74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23,769,489.89	14.31	1年以内	预付款，还未到货
第二名	21,589,707.30	13.00	1年以内	预付款，还未到货
第三名	12,150,000.00	7.32	1年以内	预付款，还未到货
第四名	6,342,690.49	3.82	1年以内	预付款，还未到货
第五名	5,984,897.14	3.60	2年以内	预付款，还未到货
合计	69,836,784.82	42.05		

## 7、应收利息

无

## 8、应收股利

无

## 9、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0,235,745.69	100.00%	15,211,309.50	4.90%	295,024,436.19	278,147,456.96	99.87%	17,157,892.38	6.17%	260,989,564.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9,931.54	0.13%	359,931.54	100.00%	0.00
合计	310,235,745.69	100.00%	15,211,309.50	4.90%	295,024,436.19	278,507,388.50	100.00%	17,517,823.92	6.29%	260,989,564.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39,304,168.74	1,965,208.42	5.00%
6 个月-1 年以内（含 1 年）	10,667,990.66	533,399.54	5.00%
1 年以内小计	49,972,159.40	2,498,607.96	5.00%
1 至 2 年	29,803,202.98	2,980,320.30	10.00%
2 至 3 年	24,372,997.39	7,311,899.22	30.00%
3 年以上	2,420,482.02	2,420,482.02	100.00%
合计	106,568,841.79	15,211,309.50	14.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投标保证金及押金	83,515,131.28	---	---
备用金	---	---	---
往来款	120,151,772.62	---	---

合计	203,666,903.90	---	---
----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34,510.4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841,024.88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3,515,131.28	104,264,007.79
备用金	20,389,477.60	24,825,200.60
往来款	188,252,494.94	129,797,438.52
其他	18,078,641.87	19,620,741.59
合计	310,235,745.69	278,507,388.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8,692,748.15	1 年以内	12.47%	
第二名	往来款	32,640,540.00	1 年以内	10.52%	6,642,162.00
第三名	保证金	16,000,000.00	1-2 年	5.16%	
第四名	保证金	14,100,000.00	1 年以内	4.54%	80,000.00
第五名	工程款	13,200,000.00	1 年以内	4.25%	
合计	--	114,633,288.15	--	36.94%	6,722,162.00

**(6)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10、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5,064,781.87	11,952,265.75	173,112,516.12	196,127,058.28	11,952,265.75	184,174,792.53
在产品	176,147,972.58	5,986,174.81	170,161,797.77	217,119,618.59	5,986,174.81	211,133,443.78
库存商品	142,257,110.91	1,762,502.60	140,494,608.31	85,670,410.79	1,762,502.60	83,907,908.19
发出商品	166,823,323.46	5,766,456.96	161,056,866.50	158,046,391.62	5,766,456.96	152,279,934.66
低值易耗品	2,384,718.09	0.00	2,384,718.09	591,350.07	0.00	591,350.07
工程施工	85,691,099.61	0.00	85,691,099.61	88,082,221.83	0.00	88,082,221.83
委托加工物资	32,491,186.41	0.00	32,491,186.41	9,944,027.13	0.00	9,944,027.13
合计	790,860,192.93	25,467,400.12	765,392,792.81	755,581,078.31	25,467,400.12	730,113,678.1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952,265.75	--	--	--	--	11,952,265.75
在产品	5,986,174.81	--	--	--	--	5,986,174.81
库存商品	1,762,502.60	--	--	--	--	1,762,502.60
发出商品	5,766,456.96	--	--	--	--	5,766,456.96
合计	25,467,400.12	--	--	--	--	25,467,400.12

(3) 存货期末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期末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318,839,121.59	292,673,918.75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1,597,800.61	136,181.94
合计	320,436,922.20	292,810,100.69

####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9,205,300.00	0.00	59,205,300.00	59,205,300.00	0.00	59,205,300.00
按成本计量的	59,205,300.00	0.00	59,205,300.00	59,205,300.00	0.00	59,205,300.00
合计	59,205,300.00	0.00	59,205,300.00	59,205,300.00	0.00	59,205,300.00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信阳平桥区农信社	11,145,300.00	0.00	0.00	11,145,300.00	0.00	0.00	0.00	0.00	2.54%	0.00
西藏国科鼎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2.15%	0.00
深圳仙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5.01%	0.00
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3.79%	0.00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昆山天宝田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0	0.00	0.00	6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合计	59,205,300.00	0.00	0.00	59,205,300.00	0.00	0.00	0.00	0.00	--	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 16、长期应收款

无

##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鲁电 电力设计 研究院有 限公司	2,865,304 .30	0.00	0.00	-137,955. 70	0.00	0.00	0.00	0.00	0.00	2,727,348 .60	0.00
小计	2,865,304 .30	0.00	0.00	-137,955. 70	0.00	0.00	0.00	0.00	0.00	2,727,348 .60	0.00
二、联营企业											
地上铁租 车(深圳) 有限公司	9,950,321 .64	11,500,00 0.00	0.00	-1,940,35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19,509,97 0.55	0.00
深圳前海 鹏融创业 财富管理 网络股份 有限公司	4,449,727 .96	0.00	0.00	-66,557.4 1	0.00	0.00	0.00	0.00	0.00	4,383,170 .55	0.00
北京国能 电池科技 有限公司	58,014,62 6.39	26,000,00 0.00	0.00	31,832,81 9.26	0.00	0.00	0.00	0.00	0.00	115,847,4 45.65	0.00
深圳神州 创投资产 管理服务 股份有限	693,169.9 4	0.00	0.00	-42,628.7 7	0.00	0.00	0.00	0.00	0.00	650,541.1 7	0.00

公司											
深圳水木 华程电动 交通有限 公司	0.00	4,500,000 .00	0.00	-469,579. 67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420 .33	0.00
小计	73,107,84 5.93	42,000,00 0.00	0.00	29,313,70 2.32	0.00	0.00	0.00	0.00	0.00	144,421,5 48.25	0.00
合计	75,973,15 0.23	42,000,00 0.00	0.00	29,175,74 6.62	0.00	0.00	0.00	0.00	0.00	147,148,8 96.85	0.00

## 18、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6,255,066.83	96,255,066.83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外购	0.00	0.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4.期末余额	96,255,066.83	96,255,066.8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601,902.45	11,601,902.45
2.本期增加金额	1,259,834.46	1,259,834.46
(1) 计提或摊销	1,259,834.46	1,259,834.46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4.期末余额	12,861,736.91	12,861,736.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3,393,329.92	83,393,329.92
2.期初账面价值	84,653,164.38	84,653,164.38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 19、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房屋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94,604,510.52	2,297,802,984.17	200,232,304.64	75,027,027.29	41,365,850.60	3,309,032,677.22
2.本期增加金额	330,811.03	19,294,966.78	936,800.96	14,505,430.90	4,188,268.79	39,256,278.46
(1) 购置	330,811.03	18,367,321.47	936,800.96	14,505,430.90	4,188,268.79	38,328,633.15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927,645.31	0.00	0.00	0.00	927,645.31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55,734,094.28	998,627.93	4,804,678.26	1,669,251.43	63,206,651.90
(1) 处置或报废	0.00	55,734,094.28	998,627.93	4,804,678.26	1,669,251.43	63,206,651.90
4.期末余额	694,935,321.55	2,261,363,856.67	200,170,477.67	84,727,779.93	43,884,867.96	3,285,082,303.7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6,902,363.78	150,153,592.56	15,290,454.81	33,930,772.73	1,212,818.98	267,490,002.86
2.本期增加金额	14,073,874.75	62,034,810.87	18,127,220.85	7,507,700.01	6,759,825.85	108,503,432.33
(1) 计提	14,073,874.75	62,034,810.87	18,127,220.85	7,507,700.01	6,759,825.85	108,503,432.33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589,738.04	761,898.56	2,143,897.96	333,384.15	3,828,918.71
(1) 处置或报废	0.00	589,738.04	761,898.56	2,143,897.96	333,384.15	3,828,918.71



4.期末余额	80,976,238.53	211,598,665.39	32,655,777.10	39,294,574.78	7,639,260.68	372,164,516.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3,959,083.02	2,049,765,191.28	167,514,700.57	45,433,205.15	36,245,607.28	2,912,917,787.30
2.期初账面价值	627,702,146.74	2,147,649,391.61	184,941,849.83	41,096,254.56	40,153,031.62	3,041,542,674.36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1,377,295,358.37	99,209,935.24	0.00	1,278,085,423.13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91,021,014.71	其中南昌科陆账面价值 87,325,059.96 元，建筑物尚未验收，本期将可使用部分转入固定资产；成都科陆洲账面价值 103,695,954.75 元，产权证书尚在办理当中。

##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	87,729,000.00	0.00	87,729,000.00	87,729,000.00	0.00	87,729,000.00

3000TPD+5000TPD 水泥熟料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云南江川翠峰水泥	43,615,521.69	0.00	43,615,521.69	43,615,521.69	0.00	43,615,521.69						
南昌科陆工业园	95,200,648.27	0.00	95,200,648.27	81,091,479.10	0.00	81,091,479.10						
玉门项目 15MW 光伏+6MWH 储能	105,238,039.04	0.00	105,238,039.04	102,482,046.73	0.00	102,482,046.73						
罐式炉烟气余热发电项目	17,278,242.31	0.00	17,278,242.31	17,278,242.31	0.00	17,278,242.31						
70MW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	28,994,797.82	0.00	28,994,797.82	19,191,112.07	0.00	19,191,112.07						
托克逊县小草湖风力发电厂一期 50MW 发电项目	312,090,021.90	0.00	312,090,021.90	325,529,565.18	0.00	325,529,565.18						
150MWP 奥运迎宾光伏廊道项目	19,761,149.35	0.00	19,761,149.35	17,501,190.42	0.00	17,501,190.42						
其他项目	40,586,889.43	0.00	40,586,889.43	28,966,057.67	0.00	28,966,057.67						
合计	750,494,309.81	0.00	750,494,309.81	723,384,215.17	0.00	723,384,215.17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化 率	资金 来源
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 3000TPD+5000 TPD 水泥熟料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8,772.90	87,729,000.00	0.00	0.00	0.00	87,729,000.00	100.00%	完工	0.00	0.00	0.00%	其他
云南江川翠峰水泥厂余热发电工程	6,200.00	43,615,521.69	0.00	0.00	0.00	43,615,521.69	70.35%	进入收尾阶段	652,080.00	0.00	0.00%	其他
南昌科陆工业园	14,125.00	81,091,479.10	14,109,169.17	0.00	0.00	95,200,648.27	67.40%	进入验收阶段	24,518,547.50	9,021,907.50	9.48%	其他
玉门项目 15MW 光伏+6MWH 储能	13,972.01	102,482,046.73	2,755,992.31	0.00	0.00	105,238,039.04	75.32%	设备安装阶段	0.00	0.00	0.00%	其他
罐式炉烟气余热发电项目		17,278,242.31	0.00	0.00	0.00	17,278,242.31		基建工程阶段	0.00	0.00	0.00%	其他
70MW 渔光互	61,114.84	19,191,112.07	9,803,680.00	0.00	0.00	28,994,797.82	4.74%	基建工	0.00	0.00	0.00%	其他

补光伏电站		12.07	5.75			7.82		程阶段				
托克逊县小草湖风力发电厂一期 50MW 发电项目	41,583.24	325,529,565.18	0.00	0.00	13,439,543.28	312,090,021.90	78.28%	进入收尾阶段	0.00	0.00	0.00%	其他
150MWP 奥运迎宾光伏廊道项目	135,000.00	17,501,190.42	2,259,958.93	0.00	0.00	19,761,149.35	1.46%	前期准备	0.00	0.00	0.00%	其他
合计	280,767.99	694,418,157.50	28,928,806.16	0.00	13,439,543.28	709,907,420.38	--	--	25,170,627.50	9,021,907.50		--

(3) 本报告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本期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3000TPD+5000TPD  
 3000TPD+5000TPD  
 13,600 8,500 10 36 2016 3 24  
 13,200 8 2016 8  
 51%

2  
 6MW  
 7,870.00 10 36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用材料	6,877,981.13	209,401.71
合计	6,877,981.13	209,401.71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技术使用权	高尔夫球会 会籍	软件	商标注册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9,828,886.94	61,025,053.47	1,334,720.46	12,750,293.00	78,429.60	225,017,383.47
2.本期增加金额	489,521.00	0.00	0.00	5,618,893.66	0.00	6,108,414.66
(1) 购置	489,521.00	0.00	0.00	5,618,893.66	0.00	6,108,414.6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50,318,407.94	61,025,053.47	1,334,720.46	18,369,186.66	78,429.60	231,125,798.1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752,458.15	18,042,545.03	148,302.27	5,319,214.94	78,429.60	40,340,949.99
2.本期增加金额	1,551,580.63	6,108,396.29	37,075.56	1,678,803.31	0.00	9,375,855.79
(1) 计提	1,551,580.63	6,108,396.29	37,075.56	1,678,803.31	0.00	9,375,855.79
3.本期减少金额	954,670.86	0.00	0.00	0.00	0.00	954,670.86
(1) 处置	954,670.86	0.00	0.00	0.00	0.00	954,670.86
4.期末余额	17,349,367.92	24,150,941.32	185,377.83	6,998,018.25	78,429.60	48,762,134.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969,040.02	36,874,112.15	1,149,342.63	11,371,168.41	0.00	182,363,663.21

2.期初账面价值	133,076,428.79	42,982,508.44	1,186,418.19	7,431,078.06	0.00	184,676,433.48
----------	----------------	---------------	--------------	--------------	------	----------------

## (2) 无形资产说明

(1) 本报告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 19.67%。

(2) 本报告期末宝龙工业城土地使用权被抵押用于向进出口银行借款,被抵押物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29,795,215.12 元。

##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光伏扬水项目	524,800.00	-50,000.00	-	-	-	474,800.00
风电变流器项目	2,037,755.19	4,479,613.90	-	-	241,754.03	6,517,369.09
光储项目	413,396.51	-	-	-	-	413,396.51
合计	2,975,951.70	4,429,613.90	-	-	241,754.03	7,163,811.57

## 27、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上海东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2,978,821.03	-	-	-	-	12,978,821.03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236,479,293.07	-	-	-	-	236,479,293.07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60,019,433.34	-	-	-	-	460,019,433.34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63,182.82	-	-	-	-	2,963,182.82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22,504,108.61	-	-	-	-	22,504,108.61
宜兴市同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6,364.74	-	-	-	-	106,364.74
北京中电绿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	171,939.10	-	-	-	171,939.10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	9,651,874.61	-	-	-	9,651,874.61
合计	735,051,203.61	9,823,813.71	-	-	-	744,875,017.32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5,082,719.16	28,975,547.70	178,980,169.32	27,006,867.7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611,121.57	4,441,668.24	27,806,716.30	4,295,335.71
可抵扣亏损	177,458,661.82	28,432,609.04	177,458,661.82	28,432,609.04
股份支付	4,444,206.47	666,630.97	4,444,206.47	666,630.97
合计	406,596,709.02	62,516,455.95	388,689,753.91	60,401,443.46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145,300.00	921,795.00	6,145,300.00	921,795.00
合计	6,145,300.00	921,795.00	6,145,300.00	921,795.00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516,455.95	60,401,443.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1,795.00	921,795.00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1,195,827,970.18	722,988,619.76
预付设备款	16,713,532.71	6,528,423.44
融资租赁保证金	54,000,000.00	27,000,000.00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86,988,823.17	33,739,536.25
预付土地租赁费	20,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373,530,326.06	805,256,579.45
----	------------------	----------------

### 31、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210,000,000.00	955,000,000.00
合计	1,210,000,000.00	955,000,000.00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62,057,902.03	186,393,028.53
银行承兑汇票	617,315,404.71	1,195,136,105.83
合计	779,373,306.74	1,381,529,134.3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35、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602,997,373.19	734,976,256.19
应付设备款	516,901,642.63	37,822,959.37
应付材料款	836,113,950.87	946,296,797.76



合计	1,956,012,966.69	1,719,096,013.32
----	------------------	------------------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货款	245,698,233.87	185,439,508.26
合计	245,698,233.87	185,439,508.26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期末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769,349.68	174,807,043.66	172,655,142.07	30,921,251.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7,099,463.39	7,099,463.39	0.00
三、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8,769,349.68	181,906,507.05	179,754,605.46	30,921,251.2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769,349.68	158,051,150.19	155,899,248.60	30,921,251.27
2、职工福利费	0.00	359,122.03	359,122.03	0.00
3、社会保险费	0.00	12,341,959.04	12,341,959.04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9,498,371.68	9,498,371.68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928,115.32	928,115.32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1,915,472.04	1,915,472.04	0.00
4、住房公积金	0.00	4,015,039.56	4,015,039.56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39,772.84	39,772.84	0.00
合计	28,769,349.68	174,807,043.66	172,655,142.07	30,921,251.27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6,450,310.66	6,450,310.66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649,152.73	649,152.73	0.00
合计	0.00	7,099,463.39	7,099,463.39	0.00

- 1)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 2)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2016年7月。

###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991,498.75	27,010,134.13
营业税	541,157.31	941,525.04
企业所得税	6,706,350.23	21,220,835.81
个人所得税	1,981,887.55	5,677,701.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1,333.32	2,460,843.25
房产税	340,860.91	843,944.13
教育费附加	220,073.42	1,819,942.39
堤围费	5,733.73	4,331.18
印花税	8,822.93	34,106.60
其他	2,375,556.39	171,851.35
合计	23,523,274.54	60,185,215.80

###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6,234,764.38	17,311,364.3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73,037.97	6,171,224.34
合计	18,407,802.35	23,482,588.72

期末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049,388.90	100,000.00
合计	12,049,388.90	100,000.00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567,685.34	16,533,133.07
质保金	8,368,373.91	8,305,716.17
应付技术服务费	0.00	3,127,338.47
应付运输和保险费	2,080,295.87	1,988,999.84
员工往来款	4,546,908.79	4,762,903.60
往来款	44,733,207.41	88,544,024.16
应付租金	2,031,401.70	1,577,229.11
股权激励款	7,527,320.00	12,660,270.00
应付股权收购款	557,222,300.00	586,722,300.00
其他	7,161,111.63	11,812,516.34
合计	649,238,604.65	736,034,430.76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5,809,182.48	81,041,799.41
合计	315,809,182.48	221,041,799.41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112,181,100.48	761,74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合计	1,713,181,100.48	1,362,740,000.00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	478,376,723.55	478,376,723.55
合计	478,376,723.55	478,376,723.5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 摊销	本期 偿还	期末余额
2012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人民币 100元	2013.3.12	5年期	280,000,000 .00	279,792,205 .88	0.00	5,129,589.3 4	0.00		279,792,205 .88
2014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人民币 100元	2014.9.17	5年期	200,000,000 .00	198,584,517 .67	0.00	11,105,175. 04	0.00	0.00	198,584,517 .67
合计	--	--	--	480,000,000 .00	478,376,723 .55	0.00	16,234,764. 38	0.00	0.00	478,376,723 .55

(3) 期末无可转换公司债券。

(4) 期末无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

####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961,495,117.99	489,888,615.72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项目	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英吉斯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合计
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	154,409,897.32	33,584,000.00	771,987,596.67	283,056,670.00	133,669,910.94	1,376,708,074.93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2,409,290.42	2,404,185.73	154,558,909.68	43,056,670.00	16,974,718.63	239,403,774.46
应付融资租赁款净值	132,000,606.90	31,179,814.27	617,428,686.99	240,000,000.00	116,695,192.31	1,137,304,300.47
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23,717,881.00	20,900,960.98	68,194,431.61	50,947,214.22	12,048,694.67	175,809,182.48
列示于长期应付款金额	108,282,725.90	10,278,853.29	549,234,255.38	189,052,785.78	104,646,497.64	961,495,117.99

####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 49、专项应付款

无

#### 50、预计负债

无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8,588,693.16	10,760,000.00	24,857,552.37	204,491,140.79	
合计	218,588,693.16	10,760,000.00	24,857,552.37	204,491,140.7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 1	10,268,000.00	0.00	2,757,000.00	0.00	7,511,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2	292,000.00	0.00	73,000.00	0.00	219,000.00	综合性相关
项目 3	425,000.00	0.00	150,000.00	0.00	275,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4	2,988,000.00	0.00	747,000.00	0.00	2,241,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5	1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6	100,000.00	0.00	20,000.00	0.00	80,000.00	综合性相关
项目 7	1,936,094.72	0.00	390,138.60	0.00	1,545,956.12	综合性相关
项目 8	4,800,000.00	0.00	800,000.00	0.00	4,0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9	3,000,000.00	0.00	500,000.00	0.00	2,5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0	752,033.33	0.00	158,478.38	0.00	593,554.95	综合性相关
项目 11	1,800,000.00	0.00	300,000.00	0.00	1,5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2	3,000,000.00	0.00	500,000.00	0.00	2,5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3	3,000,000.00	0.00	500,000.00	0.00	2,5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4	2,557,500.00	0.00	382,897.96	0.00	2,174,602.04	综合性相关
项目 15	4,000,000.00	0.00	500,000.00	0.00	3,5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6	2,400,000.00	0.00	0.00	0.00	2,4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7	9,200,000.00	0.00	1,146,153.85	0.00	8,053,846.15	资产相关
项目 18	3,740,000.00	0.00	0.00	0.00	3,74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9	300,000.00	0.00	0.00	0.00	300,000.00	综合性相关
项目 20	1,175,000.00	0.00	150,000.00	0.00	1,025,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21	4,035,478.44	0.00	43,943.52	0.00	3,991,534.92	资产相关
项目 22	960,000.00	0.00	120,000.00	0.00	84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23	4,590,000.00	0.00	0.00	0.00	4,59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24	3,436,000.00	0.00	0.00	0.00	3,436,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25	3,916,666.67	0.00	0.00	0.00	3,916,666.67	资产相关
项目 26	2,536,920.00	0.00	140,940.00	0.00	2,395,980.00	资产相关
项目 27	10,000,000.00	0.00	1,000,000.02	0.00	8,999,999.98	资产相关
项目 28	133,280,000.00	0.00	13,328,000.04	0.00	119,951,999.96	资产相关
项目 29	0.00	1,260,000.00	0.00	0.00	1,26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30	0.00	1,500,000.00	1,150,000.00	0.00	350,000.00	综合性相关
项目 31	0.00	6,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32	0.00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资产相关

合计	218,588,693.16	10,760,000.00	24,857,552.37	0.00	204,491,140.79	--
----	----------------	---------------	---------------	------	----------------	----

递延收益项目说明：

(1) 2010年12月14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0]2072号拨款500万元，用于风电机组储能与并网工程实验室项目。2012年10月29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2]974号拨付经费1000万元，用于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储能并网工程实验室项目。2013年2月25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3]118号文件拨付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储能并网工程实验室项目配套资金1377万元，用于该项目产业化建设。

(2) 2010年9月16日，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粤财教[2010]407号拨款250万元，用于B-StatCom兆瓦级风电机组储能并网系统的研发及应用示范项目。

(3) 2011年3月3日，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深科工贸信计财字[2011]34号拨款500万元，用于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 2011年10月14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1]1413号文件拨付第一批资金200万元，2013年2月7日，根据文件拨付第二批资金150万元，用于光伏发电智能接入系统项目。2012年11月30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2]1241号拨付配套经费397万元，用于光伏发电智能接入系统项目。

(5) 2011年1月5日，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根据南科企2010032号合同拨款10万元，用于电力设备生命周期智能管理系统项目。

(6) 2011年10月13日，广东省财政厅根据粤财教[2011]368号合同拨付经费100万元，用于2011年省部产学研结合院士工作站产业技术与开发。

(7) 2011年8月1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根据国科发高[2011]371号文件拨付第一笔经费212万元，用于碳化硅及硅基IGBT多芯片串联模块研发和测试平台的建立。2013年5月1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根据国科发高[2011]371号及合作协议，拨付第二笔经费70.2万元，用于碳化硅及硅基IGBT多芯片串联模块研发和测试平台的建立。2013年7月15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3]993号文件，拨付配套资金106万元，用于碳化硅及硅基IGBT多芯片串联模块研发和测试平台的建立。2015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深圳市2015年国家和省配套项目（第二批）拟资助项目补助70万元，用于碳化硅及硅基IGBT多芯片串联模块研发和测试平台的建立。

(8) 2012年1月4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2]3号文件拨付经费800万元，用于基于IGBT的变频调速装置产业化项目。

(9) 2012年2月14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2]208号文件拨付经费500万元，主要用于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产业化项目所需仪器设备、必要技术及软件购置。

(10) 2011年8月1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根据国科发高[2011]371号文件拨付第一笔经费108万元，用于高压大容量新型模块化多电平四象限变流器研制及工程应用。2013年4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根据国科发高[2011]371号文件拨付第二笔经费9万元，用于高压大容量新型模块化多电平四象限变流器研制及工程应用。2013年9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根据国科发高[2011]371号文件拨付第三笔经费9万元，用于高压大容量新型模块化多电平四象限变流器研制及工程应用。2013年7月15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3]993号文件，拨付配套资金54万元，用于高压大容量新型模块化多电平四象限变流器研制及工程应用。2015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深圳市2015年国家和省配套项目（第二批）拟资助项目补助36万元，用于高压大容量新型模块化多电平四象限变流器研制及工程应用项目。

(11) 2011年12月30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1]1782号文件拨付项目经费300万元，用于智能用电设备及系统产业化项目。

(12) 2012年12月30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2]1241号文件拨付500万元，用于智能电能表产业化项目。

(13) 2012年3月22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南发改备案[2011]0154号拨付子公司科陆变频太阳能并网发电项目500万元，用于具有电网谐波治理功能的光伏并网综合装置产业化。

(14) 2013年3月8日，广西电网公司根据《灵活互动的智能用电关键技术研究》技术开发合同，拨付开发费用100万元，用于灵活互动智能用电支撑设备的开发。2014年3月、5月、10月根据项目进度分别拨付168万、25万、9万元。2015年12月14日，根据项目进度拨付151万元。

(15) 2013年2月25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3]140号拨付经费500万元，用于智能用电灵活互动关

键技术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16) 2013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收到昆山市淀山湖镇招商服务中心基础设施补贴款150万元。2015年公司收到该项目第二批补助款100万元。

(17) 2014年3月20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4]236号文件拨付经费800万元，主要用于基于智能用电灵活互动关键技术的智能电表产业化和技术所需仪器设备购置。2015年9月15日，公司收到该项目的第二批补助300万元。

(18) 2014年3月20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4]141号文件拨付经费374万元，主要用于智能配电终端产业化项目所需仪器设备购置。

(19) 2014年9月1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4]992号文件拨付经费300万元，用于电动汽车电池组智能自主式标定均衡关键技术研究，其中30万用于设备的购置。

(20) 2014年12月22日，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根据成财建[2014]93号文件拨付经费150万元，用于分布式智能风光储发电系统（控逆系统研发）设备的购置。

(21) 2014年5月1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根据《投资协议书》的补充协议拨款435.04万元，用于项目奖励。

(22) 2015年6月6日，公司根据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深南经[2015]1号文件，收到政府补助120万元，用于有源自愈电网智能终端技术改造项目购买设备。

(23) 2015年12月14日，公司根据深圳市发改委、深圳市经贸信息委、深圳市创新委、深圳市财政委关于下达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15第六批和第七批扶持计划通知深发改[2015]1709号文件，收到政府补助459万元，用于深圳智能电网工程实验室项目购买设备。

(24) 2015年12月14日，公司根据深圳市国防科工办市财政委关于下达2015年度深圳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军工专款）第二批项目资助计划通知深军工字[2015]92号文件，收到政府补助429.5万元，用于基于能量路由器的军用移动装备电源项目购买设备。

(25) 2015年12月14日，公司根据深圳市国防科工办市财政委关于下达2015年度深圳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军工专款）第二批项目资助计划通知深军工字[2015]92号文件，收到政府补助500万元，用于基于VF虚拟同步模式的微网能量管理系统项目购买设备。

(26)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子公司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南昌市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洪财企[2015]151号”文件，收到充电设施补助281.88万元。

(27) 2015年，公司孙公司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限公司根据国家对新新能源汽车的相关补助政策，针对每台新能源汽车补助50万元，公司共购买20台，补助由新能源汽车供应商自行申请，项目补助总金额1,000万元。

(28) 2015年，公司孙公司湛江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根据国家及湛江市政府对新能源汽车的相关补助政策，针对每台新能源汽车国家补助50万元，湛江市政府补助28.40万元，公司共购买170台，补助由新能源汽车供应商自行申请，项目补助总金额13,328万元。

(29) 2016年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收到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人才专项奖励补贴款126万元。

(30) 2015年9月2日，公司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下达深圳市2015年技术开发项目（第四批）公示，收到政府补助150万元，用于综合能源管理系统研发。

(31) 2016年6月30日，公司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16年第一批项目公示，收到政府补助600万元，用于低功耗智能电表无线通信芯片模组研发。

(32) 2016年6月30日，公司根据深圳市经贸信息委关于2015年度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拟资助项目公示的通知（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5〕42号），收到政府补助200万元，用于基于新型电力线载波调制解调技术的智能电网通讯模块研发。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6,234,335.42	16,234,335.42
合计	16,234,335.42	16,234,335.42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6,093,000.00	726,400.00	---	715,126,350.00	-49,000.00	715,803,750.00	1,191,896,75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1) 本期公司因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49,000.00股，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6】000359号验字报告验证；

(2) 本期公司因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事项，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增加注册资本715,126,350.00股。

(3)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采取自主行权模式，截止2016年6月30日收盘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726,400.00股。

###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05,143,235.62	5,437,497.50	715,277,760.00	295,302,973.12
其他资本公积	7,444,206.47	---	---	7,444,206.47
合计	1,012,587,442.09	5,437,497.50	715,277,760.00	302,747,179.59

资本公积的说明：

(1) 本期公司因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51,410.00元。

(2) 本期公司因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事项，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15,126,350.00元。

(3)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采取自主行权模式，截止2016年6月30日收盘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726,400.00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437,497.50元。

###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12,660,270.00	0.00	5,132,950.00	7,527,320.00
合计	12,660,270.00	0.00	5,132,950.00	7,527,320.00

库存股情况说明：

(1) 本期公司因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库存股200,410.00元。

(2)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股权激励对象对应比例的限制性股票已解锁，减少库存股授予股权激励中限制性股票4,932,540.00元。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484.57	188,648.16	0.00	0.00	188,648.16	0.00	272,132.7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3,484.57	188,648.16	0.00	0.00	188,648.16	0.00	272,132.7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3,484.57	188,648.16	0.00	0.00	188,648.16		272,132.7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58、专项储备

无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1,062,157.11	0.00	0.00	91,062,157.11
合计	91,062,157.11	0.00	0.00	91,062,157.11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55,635,603.6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55,635,603.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531,729.36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837,545.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05,329,788.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7,899,364.93	858,250,284.52	913,309,871.33	622,626,892.56
其他业务	36,621,787.25	15,798,994.61	16,506,495.25	4,474,639.81
合计	1,314,521,152.18	874,049,279.13	929,816,366.58	627,101,532.37

###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智能用电	609,703,997.88	435,931,580.89	526,173,252.44	367,383,557.39
智能电网	127,231,356.68	76,814,555.19	101,760,733.61	74,160,262.19
新能源	237,164,554.64	156,877,300.48	235,649,435.03	148,266,360.19
智慧工业	206,632,847.62	124,350,412.05	18,070,601.93	12,144,255.96
能源管理及服务	23,847,427.48	17,140,890.42	19,933,712.29	16,934,640.46
电力工程及技术服务	61,698,486.13	41,355,973.97	6,717,769.25	818,059.83
其他	11,620,694.50	5,779,571.52	5,004,366.78	2,919,756.54
合计	1,277,899,364.93	858,250,284.52	913,309,871.33	622,626,892.56

###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54,480,987.37	4.14
第二名	44,530,489.68	3.39
第三名	35,345,878.75	2.69
第四名	33,775,800.00	2.57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五名	32,669,900.00	2.49
合计	200,803,055.80	15.28

##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947,865.20	641,265.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3,448.79	1,188,041.87
教育费附加	996,322.12	1,038,941.39
堤围费	2,767.68	0.00
合计	4,260,403.79	2,868,248.72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保险	34,190,676.15	23,166,499.39
差旅通讯交通费	19,457,038.65	13,189,995.13
广告费	3,052,362.46	2,911,272.86
业务费	21,069,478.59	20,731,090.54
办公费	3,094,498.33	1,673,643.74
检测费	2,165,082.09	309,963.80
技术服务及招投标费	14,582,258.57	9,466,200.19
运输费	8,804,964.04	4,453,839.10
租赁费	251,726.78	752,887.78
培训费	1,521,210.49	1,402,792.81
物耗费	1,117,713.53	296,441.11
其他	20,150,286.18	6,089,869.30
合计	129,457,295.86	84,444,495.75

##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及保险	28,262,424.86	15,620,082.30

折旧摊销费	13,653,215.21	12,084,577.33
技术开发费	113,357,099.02	71,941,143.60
其他付现费用	29,984,927.50	20,700,515.86
合计	185,257,666.59	120,346,319.09

##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4,709,614.84	44,180,069.72
减：利息收入	4,192,934.62	3,435,186.81
汇兑损益	-2,975,545.00	236,115.4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7,652,846.70	3,055,147.06
合计	95,193,981.92	44,036,145.44

##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723,538.83	-2,786,270.36
合计	13,723,538.83	-2,786,270.36

##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886,191.82	311,185.74
合计	29,886,191.82	311,185.74

##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3,626.24	7,449.12	163,626.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3,626.24	7,449.12	163,626.24
接受捐赠	5,000.00	0.00	5,000.00
政府补助	28,024,276.41	11,169,069.73	28,024,276.41
销售自产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10,776,272.71	6,003,034.17	0.00
赔偿款	316,195.08	470,562.36	316,195.0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营业外收入	388,670.09	839.74	388,670.09
其他	381,442.09	307,220.00	381,442.09
合计	40,055,482.62	17,958,175.12	29,279,209.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风电机组储能与并网工程实验室	2,757,000.00	2,757,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昌项目奖励	43,943.52	43,943.52	与资产相关
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招标	73,000.00	123,000.00	综合性相关
2011年深技工贸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生产线建设拨款	747,000.00	747,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年省部产学研结合院士工作站	20,000.00	20,000.00	综合性相关
碳化硅及硅基IGBT多芯片串联模块研发和测试平台的建立（163课题）	390,138.60	276,625.10	综合性相关
深发改委基于IGBT的变频调速装置产业化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发改委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产业化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压大容量新型模块化多电平四象限变流器研制及工程应用（163课题）	158,478.38	100,100.00	综合性相关
智能用电设备及系统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电能表产业化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灵活互动的智能用电关键技术研究	382,897.96	198,000.00	综合性相关
分布式智能风光储发电系统（控逆系统研发）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功率器件串联的中高压四象限特种变流器项目	---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	---	2,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具有电网谐波治理功能的光伏并网综合装置产业化	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用电灵活互动关键技术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监督管理局（行政）2014年第4批著作权登记补贴款	---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智能用电灵活互动关键技术的智能电表产业化和技术>	1,146,153.85	---	与资产相关

有源自愈电网智能终端技术改造项目	12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充电站建站补贴	140,940.00	---	与资产相关
购置20辆纯电动汽车所获得的地方性补贴	1,000,000.02	---	与资产相关
购置170台纯电动汽车所获得的国家和地方的财政补贴	13,328,000.04	---	与资产相关
综合能源管理系统研发	1,150,000.00	---	综合性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2016年深圳市工业设计中心第一批资助计划	3,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互联网制造业专项资助经费/转型升级奖励/其他项目	166,724.04	50,401.1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024,276.41	11,169,069.73	---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4,169.52	216,002.10	104,169.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4,169.52	216,002.10	104,169.52
罚款支出	251,999.10	200.00	251,999.10
其他	91,359.24	330.07	91,359.24
合计	447,527.86	216,532.17	447,527.86

## 71、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894,066.72	5,744,959.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78,661.97	-3,101,576.01
合计	6,515,404.75	2,643,383.59

##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192,934.62	3,435,186.81

往来款	0.00	0.00
科技和研发资助资金	13,958,427.00	1,261,534.00
合计	18,151,361.62	4,696,720.81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77,402,621.57	81,597,792.06
付现费用	150,599,208.03	152,128,165.10
合计	228,001,829.60	233,725,957.16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科技和研发与资产相关的资助资金	0.00	425,092.02
合计	0.00	425,092.02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0.00	0.00
收到融资租赁款	610,000,000.00	50,312,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9,583,499.51	0.00
合计	769,583,499.51	50,312,000.00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0.00	28,967,781.32
融资租赁支付的租金	40,516,396.43	0.00
融资手续费	20,520,000.00	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33,000,000.00	0.00
其他资金拆借往来款	2,900,000.00	0.00
合计	96,936,396.43	28,967,781.32

##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5,557,727.89	69,215,340.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723,538.83	-2,786,270.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763,266.79	56,000,861.04
无形资产摊销	9,375,855.79	6,105,784.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15,220.67	3,822,182.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456.72	208,552.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709,614.84	44,180,069.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5,012.49	-4,060,57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79,114.62	-98,436,752.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466,747.41	-261,966,230.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9,833,703.40	-125,589,444.83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108,809.83	-313,306,480.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1,643,132.65	378,800,467.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6,996,094.39	271,732,157.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352,961.74	107,068,309.83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3,528,960.00
其中：	--
其中：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北京中电绿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28,960.00
海豚保险经纪（深圳）有限公司	5,300,000.00
冷水江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85,934.93
其中：	--
其中：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0.00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0.00
北京中电绿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78,318.45
海豚保险经纪（深圳）有限公司	1,707,616.48
冷水江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0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1,743,025.07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391,643,132.65	436,996,094.39
其中：库存现金	3,671,275.44	496,840.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7,971,857.21	436,499,254.1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643,132.65	436,996,094.39

##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7,081,471.38	保证金
固定资产	2,119,004,965.50	已抵押
无形资产	29,795,215.12	已抵押
合计	2,455,881,652.00	--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5,041,445.59
其中：美元	3,348,245.35	6.6312	22,202,895.98
欧元	386,820.35	7.3382	2,838,549.52
港币	0.11	0.8547	0.09
应收账款	---	---	22,177,566.38
其中：美元	3,344,427.31	6.6312	22,177,566.38
其他应收款	---	---	6,573,683.12
其中：美元	991,326.24	6.6312	6,573,683.12
欧元	---	---	---
应付账款	---	---	36,436,529.37
其中：美元	5,494,711.27	6.6312	36,436,529.3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78、套期

## 79、其他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中电绿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22日	228,960.00	80.00%	收购	2015年09月22日	达到控制条件,已拥有与股权相关的报酬和风险。	0.00	-171,704.13
海豚保险经纪(深圳)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31日	5,300,000.00	100.00%	收购	2016年03月31日	达到控制条件,已拥有与股权相关的报酬和风险。	70,735.25	-38,865.16
冷水江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13日	0.00	100.00%	收购	2016年04月13日	达到控制条件,已拥有与股权相关的报酬和风险。	0.00	0.00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北京中电绿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海豚保险经纪(深圳)有限公司	冷水江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现金	228,960.00	5,300,000.00	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0.00	0.00	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0.00	0.00	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0.00	0.00	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0.00	0.00	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合并成本合计	228,960.00	5,300,000.00	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7,020.90	5,513,767.54	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71,939.10	0.00	0.0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北京中电绿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海豚保险经纪（深圳）有限公司		冷水江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139,678.45	139,678.45	5,098,016.98	5,098,016.98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0.00	0.00	481,402.31	481,402.31	0.00	0.00
流动负债	68,402.32	68,402.32	65,651.75	65,651.7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净资产	71,276.13	71,276.13	5,513,767.54	5,513,767.54	0.00	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4,255.23	14,255.23	0.00	0.00	0.00	0.00
取得的净资产	57,020.90	57,020.90	5,513,767.54	5,513,767.54	0.00	0.00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1) 正镶白旗陆润风电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注销。

(2) 内蒙古京能陆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5日转让。

(3) 永州双牌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2日转让。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设立时点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股权比例(%)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2016-3-8	5,000.00	---	100%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2016-4-5	21,000.00	21,000.00	57.14%
阿鲁科尔沁旗科陆光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1-8	200.00	---	90%
重庆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16-5-24	2,000.00	---	100%
扎鲁特旗子德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5-4-24	200.00	---	90%
深圳市博时科陆新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12-3	20,050.00	100.00	99.75%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15-12-24	8,000.00	3,780.00	60.00%
定边县陆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1-13	3,000.00	3,000.00	100%
木垒县凯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6-2-4	100.00	---	100%
赤壁市陆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3-9	100.00	---	100%
新余市科陆电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2-23	2,000.00	---	100%
新余市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6-1	100.00	---	100%
永州双牌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3-23	100.00	---	100%
新疆科陆光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5-13	1,000.00	---	55%
英山县陆能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6-5-18	100.00	---	100%
深圳市科陆售电有限公司	2016-6-12	20,000.00	---	100%
黑龙江省科陆科技有限公司	2016-3-1	1,000.00	---	100%
西藏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16-1-22	1,000.00	---	100%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智慧城市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技术服务、工程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上海东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气产品	6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科陆通用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军工产品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96.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软件业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光伏项目投资	100.00%		投资新设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产品销售及物业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科陆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88.86%		投资新设
哈密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哈密	哈密	新能源业务	100.00%		投资新设
科陆（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瓜州	瓜州	新能源业务	100.00%		投资新设
北京市科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新能源业务	100.00%		投资新设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工程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科陆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工程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新能源汽车运营	5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智能清洁能源研究院	深圳	深圳	研发	90.00%		投资新设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玉门	玉门	风光储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武汉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无业务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金融服务	100.00%		投资新设
CLOUENERGYLLC	美国	美国	销售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科陆绿能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节能服务业	51.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无业务	100.00%		投资新设
CLOUPANAMAS.A.	巴拿马	巴拿马	销售		51.00%	投资新设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	南昌	新能源	70.00%		投资新设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进口采购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科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新设
长沙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无业务	100.00%		投资新设
沈阳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无业务	100.00%		投资新设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科陆润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白	长白	无业务		100.00%	投资新设
永仁泓良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永仁	永仁	无业务		90.00%	投资新设
乌兰浩特科陆怡景园新能源科技有限	乌兰浩特	乌兰浩特	无业务		90.00%	投资新设

公司						
丰宁满族自治县众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丰宁	丰宁	无业务		90.00%	投资新设
二连浩特市科陆景祺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二连浩特	二连浩特	无业务		90.00%	投资新设
中核国缆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光伏项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高密市科陆润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密	高密	无业务		90.00%	投资新设
鄂托克旗科陆天泽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鄂托克	鄂托克	无业务		90.00%	投资新设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电气产品		99.90%	投资新设
上海电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业		60.00%	投资新设
江西陆能景置业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房地产		100.00%	投资新设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格尔木	格尔木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格尔木	格尔木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杭锦后旗	杭锦后旗	光伏项目		8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哈密	哈密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口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张家口	张家口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张北陆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	张北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张北科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	张北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宜兴市同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宜兴	宜兴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乌鲁木齐陆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乌兰察布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托克逊县东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托克逊	托克逊	光伏项目		9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吉木萨尔县陆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吉木萨尔	吉木萨尔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河北子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井陘陆翔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井陘	井陘	余热发电		90.00%	投资新设
内蒙古杭锦旗陆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杭锦旗	杭锦旗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分宜县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分宜	分宜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墨玉县新特汇能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墨玉	墨玉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库尔勒新特汇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库尔勒	库尔勒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哈密市锦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哈密	哈密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卓资县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卓资	卓资	无业务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新能源汽车运营		5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宁夏同心日升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康保县瑞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康保	康保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核国缆宣化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光伏项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湛江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湛江	湛江	新能源汽车运营		50.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新能源汽车运营	57.14%		投资新设
阿鲁科尔沁旗科陆光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阿鲁科尔沁	阿鲁科尔沁	光伏项目		90.00%	投资新设
重庆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新能源汽车运营		100.00%	投资新设
扎鲁特旗子德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通辽	通辽	光伏项目		9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博时科陆新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金融服务		99.75%	投资新设
北京中电绿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互联网保险	60.00%		投资新设
海豚保险经纪（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互联网保险		6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定边县陆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定边	定边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木垒县凯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木垒	木垒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赤壁市陆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赤壁	赤壁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新余市科陆电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新设
新余市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冷水江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冷水江	冷水江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新疆科陆光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光伏项目		55.00%	投资新设
英山县陆能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英山	英山	光伏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市科陆售电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售电	100.00%		投资新设
黑龙江省科陆科技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新设
西藏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新设

##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东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0.00%	3,718,963.25	0.00	27,431,113.62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4.00%	-73,720.44	0.00	791,205.09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11.14%	641,329.20	0.00	3,464,937.47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45.00%	-1,601,090.82	0.00	27,833,711.62
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00%	1,038,879.84	0.00	22,488,654.54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东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39,207,541.21	40,244,492.08	279,452,033.29	207,405,086.78	3,660,000.00	211,065,086.78	206,208,037.01	36,700,711.77	242,908,748.78	181,423,172.85	2,400,000.00	183,823,172.85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148,937,376.52	16,652,249.95	165,589,626.47	143,309,499.28	2,500,000.00	145,809,499.28	153,860,864.56	14,928,375.36	168,789,239.92	144,166,101.70	3,000,000.00	147,166,101.70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171,619,126.13	1,489,870.71	173,108,996.84	142,005,428.98	0.00	142,005,428.98	79,638,634.51	1,306,025.93	80,944,660.44	55,598,087.16	0.00	55,598,087.16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64,874,603.82	164,284,723.48	229,159,327.30	38,571,318.04	128,951,999.94	167,523,317.98	92,965,390.51	180,955,934.34	273,921,324.85	65,233,701.24	143,280,000.00	208,513,701.24
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18,806,197.34	405,125,831.98	623,932,029.32	199,736,033.97	338,952,722.63	538,688,756.60	211,465,925.04	413,885,942.85	625,351,867.89	198,525,053.35	364,377,941.02	562,902,994.3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东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14,243,996.32	9,301,370.58	9,301,370.58	-4,596,913.30	61,600,408.91	-1,428,107.47	-1,428,107.47	12,478,334.91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54,080,215.98	-1,843,011.03	-1,843,011.03	-2,264,504.32	4,881,671.48	-3,806,217.87	-3,806,217.87	-2,191,241.95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46,244,982.10	5,756,994.58	5,756,994.58	2,958,712.44	26,992,530.91	-112,945.43	-112,945.43	-203,732.94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6,023,135.47	-3,785,869.52	-3,785,869.52	420,653.64	0.00	0.00	0.00	0.00
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8,178,783.78	5,194,399.20	5,194,399.20	36,056,326.98	14,545,000.00	12,655,828.16	12,655,828.16	37.61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鲁电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程设计	40.00%	0.00%	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汽车租赁	44.00%	0.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深圳前海鹏融创业财富管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	40.00%	0.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电池制造	30.00%	0.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深圳神州创投资产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金融	21.00%	0.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深圳水木华程电动交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新能源汽车运营	30.00%	0.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58,080,936.50
非流动资产	388,510,933.74
资产合计	1,346,591,870.24
流动负债	1,045,697,357.13
非流动负债	2,329,806.39
负债合计	1,048,027,163.52
少数股东权益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8,564,706.7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9,569,412.02
调整事项	0.00
--商誉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其他	0.0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5,847,445.65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营业收入	539,835,055.48
净利润	106,109,397.5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综合收益总额	106,109,397.5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0.00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65,304.30	4,0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37,955.70	-1,134,695.70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093,219.54	15,593,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519,116.93	-499,780.46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2,519,116.93	-499,780.46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6、其他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饶陆华，截止报告日合计持有公司 40.96%股份。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亚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柯妮丝麗服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天基权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正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昌市正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深赛尔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成都逗溜网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成都果豆数字娱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新游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我来秀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灵游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茶博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金粤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掌中酷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江阴市恒润重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成都玩星网络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赣商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前海鹏诚建鑫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安徽宝利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红土孔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惠州市玉浠服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选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上海颐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逗溜网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追梦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魔饭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前海大米成长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汇博红瑞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仙苗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东喜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西藏国科鼎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参股公司
昆山天宝田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
信阳平桥区农信社	子公司参股公司
鄢玉珍	公司副总
聂志勇	董事、公司副总
桂国才	董事、公司副总
黄幼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王健	董事
艾民	董事
刘明忠	原董事（已离任）
梁金华	独立董事
段忠	独立董事
盛宝军	独立董事
李少弘	原独立董事（已离任）
马明芳	监事
阮海明	监事
韦玉奇	职工监事
马剑	公司副总
林训先	公司副总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亚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674.97	否	2,999.99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73,599.87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亚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059.83	0.00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1,965.80	0.00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成都逗溜网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8,524.40	19,342.80
深圳市新游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8,524.40	19,342.80
深圳市我来秀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39,266.48	0.00
深圳市前海茶溪智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8,803.70	0.00
深圳市必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3,740.84	0.00
深圳鲁电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87,489.08	0.00
深圳前海鹏融创业财富管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0,894.45	0.00
深圳神州创投资产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5,792.20	0.00
深圳仙苗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08,149.04	0.00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15,376.91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无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68,000,000.00	2014.12.1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5.1.18	自开立之日起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5.3.6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否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8.7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8.12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深圳市科陆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8.12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深圳市科陆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8.13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1,000,000.00	2015.5.11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15.7.22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至主合同约定的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满两年时止	否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0	2015.7.29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5.8.5	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8,000,000.00	2015.10.19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5.12.14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11.16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否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12.29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12.8	自本合同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6.4.12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投资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6.4.28	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并该债务履行期限	否

			届满之日起两年	
托克逊县东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6.5.6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哈密市锦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6.6.14	自本合同签署之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否
墨玉县新特汇能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0	2016.6.21	自本合同签署之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否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79,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EPC 总包付款责任连带担保	否
分宜县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71,820,000.00	2015.10.21	EPC 总承包合同款之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否
湛江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48,280,000.00	2015.6.12	湛江中电未能将申请到的广东省新能源汽车补贴款在约定期限内支付给宇通客车，公司将承担总额不超过 4,828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本次担保期限自购车欠款的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12.29	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汽车租赁协议》履行完毕日止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饶陆华、鄢玉珍、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5.1.5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饶陆华	100,000,000.00	2015.2.4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饶陆华、鄢玉珍、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2.5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饶陆华、鄢玉珍	120,000,000.00	2015.2.9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饶陆华、鄢玉珍	100,000,000.00	2015.3.9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饶陆华、鄢玉珍	100,000,000.00	2015.3.21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是
饶陆华	300,000,000.00	2015.7.21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	否

			届满日后两年止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饶陆华、鄢玉珍	150,000,000.00	2015.7.27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饶陆华、鄢玉珍、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8.28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否
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饶陆华、鄢玉珍	120,000,000.00	2015.8.31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饶陆华	150,000,000.00	2015.9.24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饶陆华、鄢玉珍、鸿志软件	130,000,000.00	2015.10.12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包括展期到期）后满两年之日止	否
饶陆华	180,000,000.00	2015.11.23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否
饶陆华、鄢玉珍、鸿志软件、科陆能源	100,000,000.00	2015.12.7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饶陆华、鄢玉珍	800,000,000.00	2015.12.23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否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饶陆华、鄢玉珍	130,000,000.00	2015.12.29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饶陆华、鄢玉珍	120,000,000.00	2016.3.2	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饶陆华、鄢玉珍	100,000,000.00	2016.3.11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否
饶陆华、鄢玉珍、鸿志软件、科陆能源	150,000,000.00	2016.5.13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饶陆华、鄢玉珍	150,000,000.00	2016.5.31	自主合同债务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饶陆华	16,000,000.00	2016 年 04 月 07 日	2016 年 05 月 10 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91,673.00	1,026,746.8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23,070,207.98	0.00	13,013,148.85	0.00
其他应收款	成都逗溜网科技有限公司	122,305.59	6,115.28	90,991.75	4,549.59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新游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22,305.59	6,115.28	90,991.75	4,549.59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我来秀科技有限公司	251,534.28	12,576.71	138,334.14	6,916.71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前海茶溪智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21.60	346.08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必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3,745.33	3,687.2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鲁电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3,604.78	10,680.24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仙苗科技有限公司	60,896.35	3,044.82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	229,234.27	11,461.71	0.0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亚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9.72	34,259.54
预收账款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	66,680.48	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鲁电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77,433.17	357,433.17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	0.00	38,041.82

其他应付款	深圳神州创投资产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9,503.20	0.00
-------	--------------------	----------	------

## 7、关联方承诺

(1) 根据2015年5月、2015年6月，公司与郭伟签署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郭伟关于北京国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合计出资1.12 亿元受让北京国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30%的股权，同时郭伟向公司承诺：国能电池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000 万元、6,000 万元和 8,000万元。

(2) 根据2015年6月公司与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孙萍、周伟、蒋名规、中能国电（北京）国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公司出资6000万元增资中电绿源并持有其55%的股权，同时中电绿源各股东向公司承诺：中电绿源2015 年度、2016年度、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200万元、3,800万元和7,000万元。

(3) 根据2015年10月公司与分宜珑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关于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之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出资5.31亿元受让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分宜珑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承诺：芯珑电子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测数分别为 4,500 万元、5,400 万元和 6,480 万元。

(4) 根据2015年10月公司与上海太务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签署的《关于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之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出资3.888亿元受让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上海太务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向公司承诺：百年金海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测数分别为3,600万元、5,000万元和7,000万元。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046,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9,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第一次授予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 8.68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24 日；2014 年授予的预留部分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 13.83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1 月 9 日。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第一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行权价格为 4.0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24 日；2014 年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行权价格为 6.7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1 月 9 日。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采用 B-S 模型计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2) 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依据授予日股票的收盘价格减去激励对象认购价格再减去依据 B-S 模型模拟对冲权证并计算出的每份权证的认沽和认购价的差价，分别计算各期的每份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于每期末合理估计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 5、其他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1) 抵押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抵押总额	抵押用途	截止2016年6月30日 资产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龙岗区科陆工业厂区1-5号厂房	14,000.00	银行贷款	11,038.68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龙岗工业园土地			2,979.52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润峰一期10MW光伏发电项目	6,000.00	融资租赁	6,698.55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特变电工20MW光伏发电项目	15,000.00	融资租赁	16,306.46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杭锦后旗50MW光伏发电项目	40,000.00	融资租赁	36,685.20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哈密源和100MW光伏发电项目	65,000.00	银行贷款	73,053.27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玉门15MW光储一体项目	12,000.00	融资租赁	12,155.45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托克逊小草湖49.5100MW风电项目	25,000.00	融资租赁	30,350.69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哈密锦城20MW光伏发电项目	12,000.00	融资租赁	13,421.4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墨玉20MW光伏发电项目	12,000.00	融资租赁	12,190.75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张秉权	2011年5月6日，原告与被告一订立了《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书》，双方约定由原告为被告一建设水泥熟料5000T/D+3000T/D生产线配套余热发电项目。项目采用能源管理模式，即投资由原告承担，被告一分期向原告支付投资收益。被告一以其自有资产提供担保，被告二为被告一提供了担保。合同签订后，原告的施工方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即进场施工，后续被告一因股东纠纷停产时，7MW的电站已并网发电，而10.5MW的电站因被告一生产线停产一直无法验收。由此造成原告在支付了大量工程款、设备款后，却无法按照合同约定获得投资收益。	期后已达成和解协议；由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编号：（2015）宁民初字第5号。
南京凯盛开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5日，原、被告双方签订《云南江川翠峰水泥有限公司1300t/d+20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6MW-水冷）总承包合同书》，约定原告对被告投资的云南江川翠峰水泥有限公司1300t/d+20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进行工程总承包，合同总价为4200万元。 2012年12月19日，业主方（云南江川翠峰水泥有限公司）、原告、被告三方签订《总承包合同书修改协议》。按《总承包合同书修改协议》的规定，截至2015年12月2日，被告应支付原告工程款共计3320万元，被告仅支付了2251.404169万元，尚余工程款共计1068.595831万元未支付。	正在审理中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1)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鉴于保荐机构兴业证

	<p>券股份有限公司已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顺利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更换保荐机构。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在变更保荐机构的程序履行完成后重新申报。2016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鉴于中国证监会已对兴业证券作出《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6〕70号），经公司董事会就变更保荐机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影响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公司拟继续聘任兴业证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终止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p> <p>（2）关于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A、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债券期限为不超过3年；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债券期限为不超过5年（含5年）。2016年5月19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375号），2016年7月1日，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成，募集资金18,000万元（未扣除承销费用），利率5.35%。2016年8月，公司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p>
重要的对外投资	<p>为了更好地推进控股子公司科陆公交南昌市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网络项目建设，降低资金成本、拓宽融资渠道，公司、科陆公交拟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南昌县人民政府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约定农发基金以人民币5,400万元对科陆公交进行单方面增资，投资期限为10年，投资年化固定收益率为1.2%。增资完成后，科陆公交注册资本将由2,000万元变更为7,400万元。项目建设期满后，按照相关约定收购农发基金持有的科陆公交股权。</p>
已发生或计划发生的重大融资	<p>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资金安排，公司拟向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信托”）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信托贷款，贷款期限为3年。</p>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 3、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2、债务重组

## 3、资产置换

## 4、年金计划

## 5、终止经营

## 6、分部信息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8、其他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3,058,973.85	100.00%	95,178,512.75	5.72%	1,567,880,461.10	1,508,393,620.13	100.00%	87,854,042.05	5.82%	1,420,539,578.08
合计	1,663,058,973.85	100.00%	95,178,512.75	5.72%	1,567,880,461.10	1,508,393,620.13	100.00%	87,854,042.05	5.82%	1,420,539,578.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776,161,097.81	60.54	0.00%
6 个月—1 年以内（含 1 年）	256,746,417.66	12,837,320.8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32,907,515.47	12,837,320.88	1.24%
1 至 2 年	145,938,965.10	14,593,896.51	10.00%
2 至 3 年	50,629,717.96	15,188,915.39	30.00%
3 年以上	52,558,379.97	52,558,379.97	100.00%
合计	1,282,034,578.50	95,178,512.75	7.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子公司账款	381,024,395.35	---	---
合计	381,024,395.35	---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324,470.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2,630.00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84,373,889.26	5.07	---
第二名	65,178,828.00	3.92	---
第三名	49,955,919.34	3.00	---

第四名	38,727,511.46	2.33	---
第五名	34,000,000.00	2.04	1,171,861.58
合计	272,236,148.06	16.36	1,171,861.58

(5)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6,964,297.29	100.00%	3,902,282.73	0.42%	933,062,014.56	1,321,023,968.50	100.00%	6,130,302.66	0.46%	1,314,893,665.84
合计	936,964,297.29	100.00%	3,902,282.73	0.42%	933,062,014.56	1,321,023,968.50	100.00%	6,130,302.66	0.46%	1,314,893,665.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0,550,947.00	1,027,547.35	5.00%
6 个月-1 年以内（含 1 年）	2,799,925.27	139,996.26	5.00%
1 年以内小计	23,350,872.27	1,167,543.61	5.00%
1 至 2 年	6,652,431.29	665,243.13	10.00%
2 至 3 年	1,933,354.37	580,006.31	30.00%
3 年以上	1,489,489.68	1,489,489.68	100.00%
合计	33,426,147.61	3,902,282.73	11.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的押金及保证金	48,236,619.22	---	---
其他应收子公司账款	855,301,530.46	---	---
合计	903,538,149.68	---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228,019.93 元。

##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8,333,973.48	54,709,076.99
备用金	7,414,437.59	7,108,878.21
往来款	19,367,960.85	5,686,548.65
关联方往来	855,301,530.46	1,237,623,313.21
其他	6,546,394.91	15,896,151.44
合计	936,964,297.29	1,321,023,968.50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443,249,199.56	1 年内	47.31%	0.00
第二名	往来款	153,451,300.12	1 年内	16.38%	0.00
第三名	往来款	83,373,143.29	1 年内	8.90%	0.00
第四名	往来款	73,359,125.64	1 年内	7.83%	0.00
第五名	往来款	60,858,979.00	1 年内	6.50%	0.00
合计	--	814,291,747.61	--	86.91%	0.00

(6)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50,050,473.47	0.00	2,650,050,473.47	2,379,977,746.47	0.00	2,379,977,746.4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5,348,896.85	0.00	145,348,896.85	75,973,150.23	0.00	75,973,150.23
合计	2,795,399,370.32	0.00	2,795,399,370.32	2,455,950,896.70	0.00	2,455,950,896.70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17,772,000.00	--	--	17,772,000.00	--	--
成都市科陆洲软件有限公司	212,800,000.00	--	--	212,800,000.00	--	--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71,580,800.00	--	--	71,580,800.00	--	--
深圳市科陆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515,752.00	--	--	12,515,752.00	--	--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13,103,452.03	--	--	13,103,452.03	--	--
深圳市科陆通用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44,600,000.00	12,272,727.00	--	56,872,727.00	--	--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	--	500,000,000.00	--	--
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133,878,200.00	--	--	133,878,200.00	--	--
上海东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00	--	--	34,000,000.00	--	--
哈密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	--	--	400,000.00	--	--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CLOUENERGYLLC	6,493,600.00	--	--	6,493,600.00	--	--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83,767.44	--	--	83,767.44	--	--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	--	--	14,000,000.00	--	--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31,000,000.00	--	--	531,000,000.00	--	--
深圳市智能清洁能源研究院	900,000.00	--	--	900,000.00	--	--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388,800,000.00	--	--	388,800,000.00	--	--
深圳市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2,550,175.00	--	--	162,550,175.00	--	--
深圳市科陆绿能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深圳市科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	--
北京市科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四川科陆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0.00	210,000,000.00	--	210,000,000.00	--	--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0.00	37,800,000.00	--	37,800,000.00	--	--
合计	2,379,977,746.47	270,072,727.00	--	2,650,050,473.47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鲁电 电力设计 研究院有 限公司	2,865,304 .30	0.00	0.00	-137,955. 70	0.00	0.00	0.00	0.00	0.00	2,727,348 .60	0.00
小计	2,865,304 .30	0.00	0.00	-137,955. 70	0.00	0.00	0.00	0.00	0.00	2,727,348 .60	0.00
二、联营企业											
地上铁租 车（深圳） 有限公司	9,950,321 .64	11,500,00 0.00	0.00	-1,940,35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19,509,97 0.55	0.00
深圳前海 鹏融创业 财富管理 网络股份 有限公司	4,449,727 .96	0.00	0.00	-66,557.4 1	0.00	0.00	0.00	0.00	0.00	4,383,170 .55	0.00
北京国能	58,014,62	26,000,00	0.00	31,832,81	0.00	0.00	0.00	0.00	0.00	115,847,4	0.00

电池科技 有限公司	6.39	0.00		9.26						45.65	
深圳神州 创投资产 管理服务 股份有限 公司	693,169.9 4	0.00	0.00	-42,628.7 7	0.00	0.00	0.00	0.00	0.00	650,541.1 7	0.00
深圳水木 华程电动 交通有限 公司	0.00	2,700,000 .00	0.00	-469,579. 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420 .33	0.00
小计	73,107,84 5.93	40,200,00 0.00	0.00	29,313,70 2.32	0.00	0.00	0.00	0.00	0.00	142,621,5 48.25	0.00
合计	75,973,15 0.23	40,200,00 0.00	0.00	29,175,74 6.62	0.00	0.00	0.00	0.00	0.00	145,348,8 96.85	0.00

### (3)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8,604,536.48	564,816,511.82	681,984,783.27	548,869,077.45
其他业务	107,810,433.00	69,506,145.81	23,962,237.36	12,191,863.43
合计	806,414,969.48	634,322,657.63	705,947,020.63	561,060,940.88

###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智能用电	542,670,526.80	450,155,820.61	522,092,599.72	416,165,108.76
智能电网	29,718,580.86	23,408,308.25	49,930,042.31	38,089,978.08
新能源	45,704,984.73	36,922,103.40	78,180,929.92	72,116,821.04
智慧工业	68,405,379.22	44,629,967.88	16,602,389.05	14,535,702.76
能源管理及服务	1,270,202.70	1,174,495.72	5,474,655.69	5,107,719.04
电力工程及技术服务	---	---	5,414,750.39	---
其他	10,834,862.17	8,525,815.96	4,289,416.19	2,853,747.77
合计	698,604,536.48	564,816,511.82	681,984,783.27	548,869,077.45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359,277.36	283,457,967.6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175,746.62	311,185.74
合计	62,535,023.98	283,769,153.39

## 6、其他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456.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024,276.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7,948.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92,057.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202,272.92	
合计	21,537,351.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0.0618	0.06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1%	0.0437	0.0436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4、其他

##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饶陆华先生签名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饶陆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志勇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翁丽华女士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 五、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饶陆华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